
复旦大学附属妇产科医院长三角一体化示
范区青浦分院临床检验设备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QPZFCG2024-217

采购人：复旦大学附属妇产科医院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青浦
分院

集中采购机构：上海市青浦区政府采购中心

2024 年 11 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第四章 招标需求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程序

第六章 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第七章 合同书格式和合同条款

附件——技术需求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之规定，上海市青浦区政府采购中心受采购人委托，对复旦大学附属妇产科医院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青浦分院临床检验设备采购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采购，特邀请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合格的投标人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2. 根据《上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登记及诚信管理办法》已登记入库的供应商。
3. 其他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投标。

3.2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3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4 本项目采购预算 3527000 元人民币，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不予接受。

3.5 如果投标人是投标产品制造厂家，应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和《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

3.6 如果投标人是投标产品经营企业，应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和《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若两证合一，则只需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复旦大学附属妇产科医院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青浦分院临床检验设备采购项目

2、招标编号：详见招标公告（代理机构内部项目编号：QPZFCG2024-217）

3、预算编号：1824-000119224、1824-000119234、1824-000119235、1824-000119236、1824-000119237、1824-000119238、1824-000119239、1824-000119240、1824-000119241、1824-000119242、1824-000119243、1824-000119244、1824-000119245、1824-000119246、1824-000119247、1824-000119248、1824-000119249、1824-000119250、1824-000119251、1824-000119252

4、项目主要内容、数量及要求：

台式离心机等一批详见需求

交付地址：青浦区朱家角镇浦泰路 1003 号

5、交付日期：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交付至招标人指定地点。

6、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情况：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 凡愿参加投标的合格投标人 **2024-11-29 至 2024-12-09 上午 00:00:00~12:00:00**；下午 **12:00:00~23:59:59**（节假日除外），登录“上海政府采购网”

（<http://www.zfcg.sh.gov.cn>）在电子招投标系统中上传如下材料：无。

合格供应商可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下载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参加投标。

凡愿参加投标的合格供应商应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按照规定获取招标文件，逾期不再办理。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将被拒绝。

注：投标人须保证报名及获得招标文件需提交的资料和所填写内容真实、完整、有效、一致，如因投标人递交虚假材料或填写信息错误导致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四、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

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24 年 12 月 20 日 10:00**，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五、投标地点和开标地点

1. 投标地点：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网上投标。

2. 开标地点：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网上开标。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以上信息若有变更我们会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通知，请供应商关注。

七、其他事项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政府采购网招投标系统正式运行的通知》（沪财采[2014]27号）的规定，本项目招投标相关活动在上海政府采购网（简称：电子采购平台）（网址：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电子采购平台是由市财政局建设和维护。投标人应根据《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执行。投标人在电子采购

平台的有关操作方法可以参照电子采购平台中的“在线服务”专栏的有关内容和操作要求办理。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加密上传投标文件，电话通知招标人进行签收，并及时查看招标人在电子采购平台上的签收情况，打印签收回执，避免因临近投标截止时间上传造成招标人无法在开标前完成签收的情形。未签收的投标文件视为投标未完成。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复旦大学附属妇产科医院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青浦分院

地址：青浦区朱家角镇浦泰路 1003 号行政楼 216 室

邮编：201799

联系人：由天钰

电话：021- 39201100

集中采购机构：上海市青浦区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城中西路 38 号南楼 305

邮编：201799

联系人：钱晓贇、董丽、刘君妍

电话：021-59732311

传真：021-59729792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一、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复旦大学附属妇产科医院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青浦分院临床检验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QPZFCG2024-217

项目地址：青浦区朱家角镇浦泰路 1003 号

项目内容：详见附件需求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二、招标人

采购人：复旦大学附属妇产科医院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青浦分院

地址：青浦区朱家角镇浦泰路 1003 号行政楼 216 室

邮编：201799

联系人：由天钰

电话：021- 39201100

集中采购机构：上海市青浦区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城中西路 38 号南楼 305

邮编：201799

联系人：钱晓贇、董丽、刘君妍

电话：021-59732311

传真：021-59729792

三、合格供应商条件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2. 根据《上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登记及诚信管理办法》已登记入库的供应商。
3. 其他资格要求：
 - 3.1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投标。
 - 3.2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3.3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3.4 本项目采购预算 3527000 元人民币，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不予接受。
 - 3.5 如果投标人是投标产品制造厂家，应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和《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
 - 3.6 如果投标人是投标产品经营企业，应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和《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若两证合一，则只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四、招标有关事项

招标答疑会：不召开

踏勘现场：不组织

投标有效期：不少于 90 天

投标保证金：不收取

投标截止时间：详见投标邀请（招标公告）或延期公告（如果有的话）

递交投标文件方式和网址：

投标方式：由投标人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的门户网站上海政府采购网（简称：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提交。

投标网址：<http://www.zfcg.sh.gov.cn>

开标时间和开标地点网址：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网址：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的门户网站上海政府采购网（简称：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网址：<http://www.zfcg.sh.gov.cn>）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与评标方法：

评标方法：详见第五章《评标方法与程序》

中标人推荐办法：详见第五章《评标方法与程序》

五、其它事项

付款方法：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

履约保证金：不收取

质量保证金：不收取

六、说明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招投标系统正式运行的通知》（沪财采[2014]27 号）的规定，本项目招投标相关活动在由市财政局建设和维护的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简称：电子采购平台）（网址：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投标人应根据《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执行。投标人在电子采购平台的有关操作方法可以参照电子采购平台中的“在线服务”专栏的有关内容和操作要求办理。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加密上传投标文件，电话通知招标人进行签收，并及时查看招标人在电子采购平台上的签收情况，打印签收回执，以免因临近投标截止时间上传造成招标人无法在开标前完成签收的情形。未签收的投标文件视为投标未完成。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 概述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1.2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采购项目的招标采购。

1.3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招标人。

1.4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所有各方，对在参与招标投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商业和技术秘密以及其它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均负有保密义务，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1.5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招投标系统正式运行的通知》（沪财采[2014]27号）的规定，本项目招投标相关活动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网址：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

2. 定义

2.1 “采购项目”系指招标人在招标文件里描述的所需采购的货物和相关服务。

2.2 “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一切设备、产品、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等有关技术资料 and 原材料等。

2.3 “相关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与其所提供货物相关的运输、就位、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2.4 “招标人”系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组织本次招标的集中采购机构和采购人。

2.5 “投标人”系指从招标人处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2.6 “中标人”系指中标的投标人。

2.7 “买方”系指采购人。

2.8 “卖方”系指中标并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和相关服务的投标人。

2.9 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条款均系实质性要求条款。

2.10 “电子采购平台”系指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的门户网站上海政府采购网（www.zfcg.sh.gov.cn）。是由市财政局建设和维护。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符合《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所必须具备的资格条件和特定条件。

3.2 《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3.1 项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各方权利义务；联合体协议书应当明确联合体主办方、由主办方代表联合体参加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招标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规定的特定条件。

（4）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 合格的货物和相关服务

4.1 投标人对所提供的货物应当享有合法的所有权，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技术秘密等权利，而且不存在任何抵押、留置、查封等产权瑕疵。

4.2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应当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货物和相关服务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且其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均有标准的以高（严格）者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采购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4.3 投标人应当说明投标货物的来源地，如投标的货物非投标人生产或制造的，则应当按照《招标需求》的要求提供其从合法途径获得该货物的相关证明。

5.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 信息发布

本采购项目需要公开的有关信息，包括招标公告、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公告、中标公告以及延长投标截止时间等与招标活动有关的通知，招标人均将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公开发布。投标人在参与本采购项目招投标活动期间，请及时关注以上媒体上的相关信息，投标人因没有及时关注而未能如期获取相关信息，及因此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对此承担任何责任。

7. 询问与质疑

7.1 投标人对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提出询问。询问可以采取电话、电子邮件、当面或书面等形式。对投标人的询问，招标人将依法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7.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其中，对招标文件的质疑，应当在其下载招标文件之日（以电子采购平台显示的报名时间为准）起

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招标过程的质疑，应当在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中标结果质疑，应当在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投标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超过次数的质疑将不予受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7.3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并提供相应的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4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应当按照财政部制定的范本填写，范本格式可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右侧的“下载专区”下载。

7.5 投标人提起询问和质疑，应当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的规定办理。质疑函或授权委托书的内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第 7.3 条和第 7.4 条规定的，招标人将当场一次性告知投标人需要补正的事项，投标人超过法定质疑期未按要求补正并重新提交的，视为放弃质疑。

质疑函的递交应当采取当面递交形式，质疑联系部门：上海市青浦区政府采购中心，联系电话：021-59729792，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城中西路 38 号南楼 308。

7.6 招标人将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7.7 对投标人询问或质疑的答复将导致招标文件变更或者影响招标活动继续进行的，招标人将通知提出询问或质疑的投标人，并在原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8. 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

8.1 投标人在本招标项目的竞争中应自觉遵循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不得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腐败

行为”是指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人员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提供虚假材料，谎报、隐瞒事实的行为，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投标等。

8.2 如果有证据表明投标人在本招标项目的竞争中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并将报告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55条之条文描述方式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8.3 招标人将在**开标后至评标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上信用查询记录，招标人将打印查询结果页面后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9. 其他

本《投标人须知》的条款如与《投标邀请》、《招标需求》和《评标方法与程序》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的，以《投标邀请》、《招标需求》和《评标方法与程序》中规定的内容为准。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构成

10.1 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 (4) 招标需求；
- (5) 评标方法与程序；
- (6) 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 (7) 合同书格式和合同条款；
- (8) 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内容（如有的话）。

10.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则投标有可能被认定为无效标，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3 投标人应认真了解本次招标的具体工作要求、工作范围以及职责，了解一切可能影响投标报价的资料。一经中标，不得以不完全了解项目要求、项目情况等为借口而提出额外补偿等要求，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负责。

10.4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日程安排，准时参加项目招投标有关活动。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1.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投标截止期 15 天以前，按《投标邀请》中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必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通知招标人。

11.2 对在投标截止期 15 天以前收到的澄清要求，招标人需要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答复的；或者在投标截止前的任何时候，招标人需要对招标文件进行补充或修改的，招标人将会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以澄清或修改公告形式发布，并通过电子采购平台发送至已下载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工作区。如果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且澄清或修改公告发布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则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延长后的具体投标截止时间以最后发布的澄清或修改公告中的规定为准。

11.3 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澄清或修改公告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内容为准。

11.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由集中采购机构以澄清或修改公告形式发布和通知，除此以外的其他任何澄清、修改方式及澄清、修改内容均属无效，不得作为投标的依据，否则，由此导致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11.5 招标人召开答疑会的，所有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或者招标人通知的要求参加答疑会。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12. 踏勘现场

12.1 招标人组织踏勘现场的，所有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前往参加踏勘现场活动。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招标人不组织踏勘现场的，投标人可以自行决定是否踏勘现场，投标人需要踏勘现场的，招标人应为投标人踏勘现场提供一定方便，投标人进行现场踏勘时应当服从招标人的安排。

12.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由其自理。

12.3 招标人在现场介绍情况时，应当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或误导性。

12.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口头介绍的情况，除招标人事后形成书面记录、并以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形式发布、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以外，其他内容仅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三、投标文件

13. 投标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3.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

均应使用中文。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13.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一律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14. 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文件应从开标之日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投标有效期比招标文件规定短的属于非实质性响应，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14.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招标人可书面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14.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为项目合同的附件，其有效期至中标人全部合同义务履行完毕为止。

15. 投标文件构成

15.1 投标文件由商务响应文件（包括相关证明文件）和技术响应文件二部分构成。

15.2 商务响应文件（包括相关证明文件）和技术响应文件具体应包含的内容，以第四章《招标需求》规定为准。

16. 商务响应文件

16.1 商务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1）《投标函》；
- （2）《开标一览表》（在采购云平台填写）；
- （3）《投标报价分类明细表》等相关报价表格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 （4）《资格条件响应表》；
- （5）《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 （6）《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
- （7）第四章《项目需求》规定的其他内容；
- （8）相关证明文件（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需求》所规定的内容提交相关证明文件，以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

17. 投标函

17.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投标函》。

17.2 投标人不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填写《投标函》，或者填写不完整的，评标时将按照第五章《评标方法与程序》中的相关规定予以扣分。

17.3 投标文件中未提供《投标函》的，为无效投标。

18. 开标一览表

18.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采购云平台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地填写《开

标一览表》，说明其拟提供货物和相关服务的名称、规格型号、来源地、数量、价格、交付时间、质量保证期等。

18.2 《开标一览表》是为了便于招标人开标，《开标一览表》内容在开标时将当众公布。

18.3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采购云平台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地填写《开标一览表》、或者未提供《开标一览表》，导致其开标不成功的，其责任和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9. 投标报价

19.1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除《招标需求》中另有说明外，投标报价应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19.2 除《招标需求》中说明并允许外，投标的每一个货物、服务的单项报价以及采购项目的投标总价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招标人对于其投标均将予以**拒绝**。

19.3 投标报价应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可变的或者附有条件的投标报价，招标人均将予以**拒绝**。

19.4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各类报价分类明细表。

19.5 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0. 资格条件响应表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2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所提供格式，逐项填写并提交《资格条件响应表》以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以证明其投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合格投标人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

20.2 投标文件中未提供《资格条件响应表》或《实质性要求响应表》的，为无效投标。

21. 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

21.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

21.2 《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是为了便于评标。《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与投标文件其他部分就同一内容的表述应当一致，不一致时按照《投标人须知》第30条“投标文件内容不一致的修正”规定处理。

22. 技术响应文件

2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需求》的要求编制并提交技术响应文件，对招标人的技术需求全面完整地做出响应，以证明其投标的货物和相关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22.2 技术响应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表格、图纸和数据等各项资料，包括：

- (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运行性能的详细说明；
- (2) 货物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质量保证期期满后，正常和连续地运转所需

要的完整的备件和特种工具的清单以及维护费用，包括备件和特种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3）逐条对招标人要求的技术规格进行评议，并按招标文件所附格式完整地填写《技术响应表》，说明自己所投标的货物和相关服务内容与招标人相应要求的偏离情况。

23.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23.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和采购云平台要求的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23.2 投标文件中凡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之处，均应显示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字样及投标人的公章。投标人名称及公章应显示全称。如果是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投标文件，则应当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投标人自拟授权书格式，则其授权书内容应当实质性符合招标文件提供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之内容）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若有修改错漏之处，须在修改错漏之处同样显示出投标人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字样。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其中对《投标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资格条件响应表》《实质性要求响应表》，投标人未按照上述要求显示公章的，其投标无效。《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中没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人投标无效。

23.3 建设节约型社会是我国落实科学发展观的一项重大决策，也是政府采购应尽的义务和职责，需要政府采购各方当事人在采购活动中共同践行。目前，少数投标人制作的投标文件存在编写繁琐、内容重复的问题，既增加了制作成本，浪费了宝贵的资源，也增加了评审成本，影响了评审效率。为进一步落实建设节约型社会的要求，提请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注意下列事项：

（1）评标委员会主要是依据投标文件中技术、质量以及售后服务等指标来进行评定。因此，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制作，内容简洁明了，编排合理有序，与招标文件内容无关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料不要编入投标文件。

（2）投标文件应规范，应按照规定格式要求规范填写，扫描文件应清晰简洁、上传文件应规范。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4. 投标文件的递交

24.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参考第六章投标文件有关格式，在采购云平台中按照要求填写和上传所有投标内容。投标的有关事项应根据电子采购平台规定的要求办理。

24.2 投标文件中含有公章，防伪标志和彩色底纹类文件（如《投标函》、营业执照、身份证、认证证书等）应清晰显示。如因上传、扫描、格式等原因导致评审时受到影响，由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

招标人认为必要时，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文件原件进行核对，投标人必须按时提供，否则投标人须接受可能对其不利的评标结果，并且招标人将对该投标人进行调查，发现有弄虚作假或欺诈行为的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4.3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网上投标可能会发生的技术故障、操作失误和相应的风险。对因网上投标的任何技术故障、操作失误造成投标人投标内容缺漏、不一致或投标失败的，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5. 投标截止时间

25.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邀请（招标公告）》规定的网上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在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中上传并正式投标。

25.2 在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规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的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25.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任何投标文件，招标人均将拒绝接收。

26.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可以对在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和撤回。有关事项应根据电子采购平台规定的要求办理。

五、开标

27. 开标

27.1 招标人将按《投标邀请》或《延期公告》（如果有的话）中规定的时间在采购云平台上组织公开开标。

27.2 开标程序在采购云平台进行，所有上传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采购云平台参加开标。开标主要流程为签到、解密、唱标和签名，每一步骤均应按照采购云平台的规定进行操作。

27.3 投标截止，采购云平台显示开标后，投标人进行签到操作，投标人签到完成后，由招标人解除采购云平台对投标文件的加密。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使用数字证书对其投标文件解密。签到和解密的操作时长分别为一小时，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上述签到或解密操作，逾期未完成签到或解密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因系统原因导致投标人无法在上述要求时间内完成签到或解密的除外。

如采购云平台开标程序有变化的，以最新的操作程序为准。

27.4 投标文件解密后，采购云平台根据各投标人填写的《开标一览表》内容自动汇总生成《开标记录表》。

投标人应及时使用数字证书对《开标记录表》内容进行签名确认，投标人因自身原因未作出确认的视为其确认《开标记录表》内容。

六、评标

28. 评标委员会

28.1 招标人将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8.2 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并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29. 投标文件的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29.1 开标后，招标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资格条件响应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确定符合资格的投标人不少于3家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29.2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来判定投

标文件的响应性，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9.3 符合性审查未通过的投标文件不参加进一步的评审，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9.4 开标后招标人拒绝投标人主动提交的任何澄清与补正。

29.5 招标人可以接受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范的内容。

30. 投标文件内容不一致的修正

30.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开标记录表》报价与投标文件中报价不一致的，以《开标记录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记录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0.2 《开标记录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记录表》为准。

30.3 投标文件中如果有其他与评审有关的因素前后不一致的，将按不利于出错投标人的原则进行处理，即对于不一致的内容，评标时按照对出错投标人不利的情形进行评分；如出错投标人中标，签订合同时按照对出错投标人不利、对采购人有利的条件签约。

31. 投标文件的澄清

31.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投标人应按照招标人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委派授权代表向评标委员会作出说明或答复。

31.2 投标人对澄清问题的说明或答复，还应以书面形式提交给招标人，并应由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31.3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4 投标人的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其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不得通过澄清而使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在评标中更加有利。

32. 投标文件的评价与比较

32.1 评标委员会只对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32.2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方法与程序》中规定的方法进行评标，并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中标候选人。

32.3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

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选取一个投标人参加评标，其他投标无效。

(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3. 评标的有关要求

33.1 评标委员会应当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评标委员会成员及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33.2 评标过程严格保密。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所有知情人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33.3 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干扰、影响评标活动的正常进行。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一切不符合法律或招标规定的活动，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3.4 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均无义务向投标人做出有关评标的任何解释。

七、定标

34. 确认中标人

除了《投标人须知》第 37 条规定的招标失败情况之外，采购人将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及排序情况，依法确认本采购项目的中标人。

35. 中标公告及中标和未中标通知

35.1 采购人确认中标人后，招标人将在两个工作日内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

35.2 中标公告发布同时，招标人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通知中标，向其他未中标人发出《中标结果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投标人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35.3 在公告中标（成交）结果的同时，未中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携带本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代表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可至上海市青浦区政府采购中心领取本投标人的未中标告知单（内容包括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情况及被认定为无效投标（响应）的原因、评审得分与排序，评标委员会的总体评价）。

36. 投标文件的处理

所有在开标会上被接受的投标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中标与否，招标人均不退回投标文件。

37. 招标失败

在投标截止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在资格审查时，发现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或者在评标时，发现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评标委

员会确定为招标失败的，招标人将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发布招标失败公告。

八、授予合同

38. 合同授予

除了中标人无法履行合同义务之外，招标人将把合同授予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4 条规定所确定的中标人。

39. 签订合同

中标人与采购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40. 其他

电子采购平台有关操作方法可以参考电子采购平台（网址：www.zfcg.sh.gov.cn）中的“在线服务”专栏。

第三章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根据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应当有助于实现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目标，包括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

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类别的产品，按照规定实行强制采购；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类别的产品，按规定实行优先采购。

中小企业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对预留份额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按照规定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中小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果有国家或者上海市规定政府采购应当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的其他产品和服务，按照其规定实行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

第四章 招标需求

一、项目概述

见附件

二、技术需求

见附件

说明：

为保证招标的合法性、公平性，投标人认为上述技术需求指标存在排他性或歧视性的，可在收到或下载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并附相关证据，招标人将及时进行调查或组织论证，如情况属实，招标人将对上述相关技术需求指标做相应修改。

招标人在技术需求和图纸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货物的标准以及参照的技术参数或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其他替代标准、技术参数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优于或相当于技术规格的要求。

三、项目供货管理要求

1. 本项目投标人中标后应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提供货物及相关服务。
2. 投标人必须具备上海市或有关行业管理部门规定的在上海市场实施本项目供货所需的资质、资格和一切手续（如有的话），由此引起的所有有关事宜及费用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3. 投标人在投标前应认真了解采购人使用需求、使用条件（使用空间、能源条件等）和其他相关条件。
4. 中标人在货物供货前需将货物的技术资料和使用条件报采购人确认后方可订货（或组织生产）和确定具体供货、就位时间。本项目调试安排及试用期间管理将纳入采购人的管理范围，中标人在此过程中须服从采购人的时间和管理协调。
5. 如本项目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除采购需求另有要求外，中标人所出售的货物包装应当参照财政部办公厅、生态环境部办公厅以及国家邮政局办公室联合发布的《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执行。

四、质量标准与验收要求

1. 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与本项目有关的各项质量和安全

标准、规范和验收要求以及相关政府管理部门和行业有关规定和规程，标准、规范等不一致的，以要求严的为准。

2. 本项目验收将由采购人组织进行或委托第三方进行，质量标准和验收要求为按照上述规定一次验收合格。

3. 如验收未获通过，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或退货并按照合同约定的违约处理。

五、供货时间期限要求

本项目应按照投标邀请中的交付日期要求完成本项目供货及相关服务的全部工作要求。

六、付款方法

每一台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正常使用后，乙方应向甲方出具与该设备合同金额相对应的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发票并确认无误后，应在4个月内以银行汇款方式向乙方指定银行账户分期或一次性支付货款。

七、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的商务响应文件（包括相关证明文件）和技术响应文件应当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 商务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1）《投标函》；
- （2）《开标一览表》（在采购云平台填写）；
- （3）《投标报价分类明细表》；
- （4）《资格条件响应表》；
- （5）《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 （6）《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
- （7）《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含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8）投标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税务登记证（若为多证合一的仅提供营业执照）；
- （9）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截止至开标日成立不足3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0）《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第一类医疗设备备案凭证》《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11）《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若两证合一，则只需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12) 投标人应提供投标产品生产厂家授权书或合法获得投标产品的其他证明；

(13) 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等（**中标人为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其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14) 投标人基本情况简介；

(15)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16) 投标人质量管理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

2. 技术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 投标货物技术偏离表；

(2) 投标货物配件明细表；

(3) 技术支持资料；

(4) 伴随服务内容；

(5) 售后服务承诺和服务体系；

(6) 质量信誉自述；

(7) 综合能力自述；

(8) 按照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技术性资料以及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以上各类响应文件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有关格式》（格式自拟除外）。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程序

一、资格审查

招标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资格条件响应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确定符合资格的投标人不少于 3 家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二、投标无效情形

1. 投标文件不符合《资格条件响应表》以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所列任何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2.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包件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项目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 除上述以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投标人须知》所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形外，投标文件有其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均作为评标时的考虑因素，而不导致投标无效。

三、评标方法与程序

1. 评标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结合项目特点，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总分为 100 分。

2. 评标委员会

2.1 本项目具体评标事务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组成。招标人将按照相关规定从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审专家。

2.2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坚持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依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响应情况、投标文件编制情况等，按照《投标评分细则》逐项进行综合、科学、客观评分。

3. 评标程序

本项目评标工作程序如下：

3.1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3.2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也不得通过澄清而使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在评标中更加有利。

3.3 比较与评分。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评分细则》，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

3.4 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各评委按照评标办法对每个投标人进行独立评分，再计算平均分，评标委员会按照每个投标人最终平均得分的高低依次排名，推荐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依此类推。其中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如果供应商最终得分相同，则按报价由低到高确定排名顺序，如果报价仍相同，则由评标委员会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投票表决。

4. 评分细则

本项目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4.1 投标价格分按照以下方式进行计算：

（1）价格评分：报价分=价格分值×（评标基准价/评审价）

（2）评标基准价：是经符合性审查合格（技术、商务基本符合要求，无重大缺、漏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3）评审价：投标报价无缺漏项的，投标报价即评审价；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的，按照其他投标人相同项的最高报价计算其缺漏项价格，经过计算的缺漏项价格不超过其投标报价10%的，其投标报价也即评审价，缺漏项的费用视为已包括在其投标报价中，经过计算的缺漏项价格超过其投标报价10%的，其投标无效。

（4）非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包件，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非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允许分包的项目或包件，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投标人，给予其报价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5）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2 投标文件其他评分因素及分值设置等详见《投标评分细则》。

投标评分细则（100 分）

评审内容	分值	类型	评审标准
报价得分	0-30	客观分	报价得分=价格分值×（评标基准价/评审价）
技术指标	0-36.5	客观分	“▲”号技术要求的指标，有一条不满足扣 0.5 分，“▲”号技术要求的指标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 不能提供技术支持资料视为该指标不满足技术要求。
售后服务	0-9	主观分	1、提供产品的相关技术文件及其完备程度的情况（0-3 分）； 2、所投产品的详细配置清单及固定的售后服务机构的情况（0-3 分）； 3、供应商对所投产品报修响应时间、到场时间及配套服务方案的情况（0-3 分）。
质保期满后维保服务方案	0-4	主观分	1、质保期满后备品备件报价情况、质保期满后维保服务方案的情况(0-2 分)； 2、质保期满后整机年保修周期维护保养计划内容与次数、质保期满后每次维修的工时的单价等维保相关服务承诺（0-2 分）
安装调试验收及培训	0-8	主观分	1、产品的现场搬运方案、提供产品安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安装的情况（0-2分）。 2、调试方法、程序及关键点（0-2分）。 3、产品验收方案的合理性和完整性（0-2分）。 4、对提供临床操作及维修人员培训及其培训次数、提供免费技术咨询服务及其期限长短的响应程度（0-2分）。
制造商授权	0-6	客观分	提供所投产品生产厂家授权书或合法获得投标产品的其他证明, 每项设备得 0.3 分，最高得 6 分。
综合实力	0-6.5	主观分	1、投标产品的运行稳定性、返修率以及投标产品的品牌的市场认可度（0-3 分）。 2、制造商的研发机构设置、产品研发流程及执行情况、设计分析能力。制造商的产品制造能力、供应链管理能力和制造产品配置（0-3.5 分）。

5. 评分说明

5.1 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技术偏离表。“▲”号技术要求的指标，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包括技术白皮书（Data sheet）、技术说明书、产品介绍彩页等）、食药监局出具的注册证及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等为准，投标人可以只提供上述材料关键页的复印件，关键页需体现投标产品的品牌、规格型号、相关性能指标，**相关性能指标需以醒目的方式标明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对应的序号（参考下列图示），凡不符合上述要求的可以视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原件备查。

主要性能参数

泵头参数

速度范围 0 ~ 3500RPM

技术条款 1.2

速度精确度 ± 10 RPM

技术条款 1.3

显示

转速显示范围 0 ~ 3500RPM

实际值显示最小单位 1RPM

设置值调节最小单位 1RPM

流量测量范围 -10 ~ +10LPM

技术条款 1.4

流量 7 段显示屏最小单位
0.1LPM < 0LPM
0.01LPM > 0LPM

测量流量精确度 实际值的 $\pm 10\%$ 或 ± 0.1 LPM

5.2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应使用中文。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第六章 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一、商务响应文件有关格式

1. 投标函格式

致：（招标人名称）

根据贵方_____（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的招标公告及投标邀请，_____（姓名和职务）被正式授权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按照网上投标系统规定向贵方提交投标文件 1 份。

据此函，投标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招标文件规定，我方第包的投标价格为（大写）元人民币（多包件请分别填列）。
2. 我方已详细研究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已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 _____ 日。
4. 如我方中标，投标文件将作为本项目合同的组成部分，直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5. 如果我方有招标文件规定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任何行为，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6. 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进一步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证据或资料。
7.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他任何投标。
8. 我方已充分考虑到投标期间网上投标可能会发生的技术故障、操作失误和相应的风险，并对因网上投标的任何技术故障、操作失误造成投标内容缺漏、不一致或投标失败的，承担全部责任。
9. 我方同意开标内容以电子采购平台开标时的《开标记录表》内容为准。我方授权代表将及时使用数字证书对《开标记录表》中与我方有关的内容进行签名确认，授权代表未进行确认的，视为我方对开标记录内容无异议。
10.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货物和相关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2）我方近期有关该型号货物的生产、供货、售后服务以及性能等方面的重大决策和事项：

(3)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地址： _____

电话、传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 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年月日

2、开标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复旦大学附属妇产科医院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青浦分院临床检验设备采购项目包 1

包号	包名称	最终报价(总价、元)

说明：（1）“最终报价”指每一包件投标报价，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个数位。

（2）投标人应按照《项目招标需求》和《投标人须知》的要求报价。

（3）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其它部分内容不一致时以开标一览表内容为准。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年月日

3. 投标报价分类明细表格式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序号	包号	货物名称	产地或来源地	厂家、品牌及规格型号	配置	单价				数量	合计报价
						成本价或进价	各类费用	利润	单价小计		
总价（人民币小写）:											
总价（人民币大写）:											

说明:

- (1)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个位数。
- (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需求》和《投标人须知》的要求报价。
- (3) 如果不是标准配置，应附报价说明。

4. 资格条件响应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项 目 内 容	具备的条件说明	响 应 内 容 说 明 (是 / 否)	详 内 所 应 子 标 件 称 页 码	细 容 对 电 投 文 名 及	备 注
法 定 基 本 条 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税务登记证（若为多证合一的，仅提供营业执照）符合要求，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法人分支机构参与政府采购的，应提供法人授权书（格式自拟）。 2、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投 标 人 资 质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合格投标人资质条件： 1. 如果投标人是投标产品制造厂家，应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和《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 2. 如果投标人是投标产品经营企业，应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和《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若两证合一，则只需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联 合 投 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 不允许				
财 务 状 况 及 税 收、社 会 保 障 资 金 缴 纳 情 况	提供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声明				
法 定 代 表 人 授 权	1、在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情况下，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2、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被授权人身份证。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年月

5. 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项目内容	具备的条件说明（要求）	投标检查项（响应内容说明（是/否））	详细内容所对应电子投标文件名称及页码	备注
投标文件内容、密封、签署等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1、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提供《投标函》、《开标一览表》、《资格条件响应表》以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2、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适用于纸质投标项目），电子投标文件须经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即自动加密）。			
投标有效期	不少于 90 天。			
投标报价	1、不得进行选择性报价（投标报价应是唯一的，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备选方案的除外）；2、不得进行可变的或者附有条件的投标报价；3、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标明的采购预算金额或项目最高限价；4、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的，缺漏项部分的报价按照其他投标人相同项的最高报价计算，计算出的缺漏项部分报价不得超过投标报价的 10%。			
交付日期	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交付至招标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法	每一台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正常使用后，乙方应向甲方出具与该设备合同金额相对应的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发票并确认无误后，应在 4 个月内以 银行汇款 方式向乙方指定银行账户分期或一次性支付货款。			
质量保证期	符合招标需求中的相关要求			
进口产品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的投标，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合同转让与分包	合同不得转让与分包。			
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	不得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			
医疗器械合法性证明	投标人应提供投标产品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或《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序号 2、7、8、11、13、14 除外）			

“★”要求	★每台设备投标价不能超过单价预算金额。超过每台单价预算的投标报价不予接受。			
-------	---------------------------------------	--	--	--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6. 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投标汇标表

项 目 内 容	具备的条件说 明	响应内容说明(是/ 否)	详细内容所对应电子投标文件名称及 页码	备 注

7.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致：上海市青浦区政府采购中心

我_____（姓名）系注册于_____（地址）的_____（投标人名称，以下简称我方）的法定代表人，现代表我方授权委托我方在职职工（姓名，职务）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中心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由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投标文件澄清、签约等一切具体事务，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贵中心收到我方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在此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有照片一面）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受托人（签章）：

住所：

身份证号码：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日期：

8. 制造厂家授权书格式

致：上海市青浦区政府采购中心

作为设在_____（制造厂家地址）的制造/生产_____（货物名称或描述）的（制造厂家名称），在此以制造厂的名义授权_____（代理公司名称和地址）用我厂制造的上述货物就贵中心_____项目（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递交投标文件并进行后续的合同谈判和签署合同。

1. 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货物名称为：_____；规格型号：_____；我方保证：该货物既非试验产品也非积压产品，而是于_____年达产的成熟产品，且生产（完工）日期不早于_____年_____月；在可以预见的_____（天）内，我方没有对该型号产品进行升级、停产、淘汰的计划。

2. 作为原厂商，我方保证为本项目的组织实施、售后服务提供纯正的、专业化的技术支持，并对我厂制造的上述货物承担合同规定的全部质量保证责任。

3. 我方该型号产品的市场销售情况良好，最近实施（完工）的同类项目有：

采购单位 名称	采购 数量	单价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 日期	验收 日期	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4. 我方诚意提请贵方关注：有关该型号产品的生产、供货、售后服务以及性能等方面的重大决策和事项有：

5.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制造厂家（公章）：_____

日期：年月日

9. 投标人基本情况简介格式

（一）基本情况：

1. 单位名称：
2. 地址：
3. 邮编：
4. 电话/传真：
5. 成立日期或注册日期：
6. 行业类型：

（二）基本经济指标（到上年度 12 月 31 日止）：

1. 实收资本：
2. 资产总额：
3. 负债总额：
4. 营业收入：
5. 净利润：
6. 上交税收：
7. 从业人数：

（三）其他情况：

1. 专业人员分类及人数：
2. 企业资质证书情况：
3.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我方承诺上述情况是真实、准确的，我方同意根据招标人进一步要求出示有关资料予以证实。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台式离心机,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纯水仪,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3. 细胞离心机,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4. 水平式离心机,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5. 高速冷冻离心机,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6. 小型高速离心机,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7. 八联管离心机,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8. 漩涡振荡仪,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9. 生物安全柜,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0. 生物安全柜,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1. 普通孵箱,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2. 二氧化碳孵箱,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3. 金属浴,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4. 数显梅毒振荡仪，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5. 免疫分析仪，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6.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7. 凝血和血小板功能监测仪，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8. 血气分析仪，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9. 大容量快速组织脱水机，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0. 血凝分析仪，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1）本声明函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2）本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是指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否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

业可不填报。

(4)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以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为准。

(5) 中标人为中小企业的，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注：各行业划型标准：

(一) 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 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 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 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 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 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 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 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 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 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 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安置残疾人____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比例____%，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如投标人不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无需填写本声明。

12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声 明

我方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公章）：

日期：

13、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声明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二、技术响应文件有关表格格式
1. 投标产品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含参数、规格与性能)	投标产品技术指标 (含参数、规格与性能)	是否 有 偏 差	偏差说明	技术支持资 料所在页次 及说明
					页次：第_页 说明：

说明：

(1)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序号填写本表，如投标产品技术指标（含参数、规格与性能，下同）与招标文件技术要求无偏差，在“是否有偏差”一列填写“无”。如投标产品技术指标与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不完全一致，在“是否有偏差”一列填写“有”，在“偏差说明”一列填写相关说明并注明是“正偏离”还是“负偏离”，并在“技术支持资料所在页次及说明”一列填写相关内容。

(2) 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技术偏离表。投标人填写“▲”号技术要求的指标，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包括技术白皮书（Data sheet）、技术说明书、产品介绍彩页等）、食药监局出具的注册证及检测机构出具的

检测报告等为准，投标人可以只提供上述材料关键页的复印件，关键页需体现投标产品的品牌、规格型号、相关性能指标，**相关性能指标需以醒目的方式标明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对应的序号**，凡不符合上述要求的可以视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原件备查。

2. 投标产品配件/备品备件明细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序号	配件/备品备件名称	型号规格/技术参数	单价	品牌	产地	制造厂名称	寿命期

3、安装、调试等伴随服务内容工作计划说明

（格式自拟）

4、售后服务内容和服务体系说明

（格式自拟）

5. 综合实力自述

（格式自拟）

6. 技术支持资料

（格式自拟）

7、其他资料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或投标人认为需要补充的其他资料）

三、各类银行保函格式

1. 预付款银行保函格式

致：（采购人名称）

鉴于（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根据年月日与贵方签订的号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向贵方提供（货物和相关服务描述）。

根据贵方在合同中规定，卖方要得到预付款，应向贵方提交由一家信誉良好的银行出具的、金额为（以大写和数字表示的保证金金额）的银行保函，以保证其正确和忠实地履行所述的合同条款。

我行（银行名称）根据卖方的要求，无条件地和不可撤消地同意作为主要责任人而且不仅仅作为保证人，保证在收到贵方第一次要求就支付给贵方不超过（以大写和数字表示的保证金金额），我行无权反对和不需要先向卖方索赔。

我行进而同意，要履行的合同条件或买卖双方签署的其他合同文件的改变、增加或修改，无论如何均不能免除我行在本保函下的任何责任。我行在此表示不要求接到上述改变、增加或修改的通知。

本保函自收到合同预付款起直至 年 月 日前一直有效。

出证行名称： _____

出证行地址： _____

经正式授权代表本行的代表的姓名和职务（打印和签字）： _____

银行公章： _____

出证日期： _____

说明：本保函由中标人在合同生效前提交。

包 1 合同模板: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法人姓名]

([合同中心-供应商法人性别])

地址：[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 [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传真]

传真: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2024 年复旦大学附属妇产科医院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青浦分院
医疗设备购销内贸合同

1.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在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基础上，买方同意向卖方购买，同时卖方同意向买方出售以下设备：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原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	成交金额
台式离心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3	台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纯水仪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1	台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细胞离心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1	台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水平式离心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1	台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高速冷冻离心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1	台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小型高速离心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1	台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八联管离心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1	台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漩涡振荡仪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3	台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生物安全柜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2	台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生物安全柜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1	台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普通孵箱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3	台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二氧化碳孵箱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1	台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金属浴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1	台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数显梅毒振荡仪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1	台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免疫分析仪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2	台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1	台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凝血和血小板功能监测仪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1	台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血气分析仪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1	台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大容量快速组织脱水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1	台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血凝分析仪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1	台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合计成交金额（大写）： [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元						合计： [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	

2. 设备的交付期 乙方在合同生效的 30 天内向甲方交付上述设备。**[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3. 设备运输、安装和验收

3.1 乙方确保设备安全无损地运抵甲方指定现场，并承担设备的运费、保险费、装卸费等费用。乙方还应在发货前通知甲方设备的运输信息以及到货时间，以便甲方做好验货准备。乙方应按照国家相关标准和行业惯例，采用适当材质、形状和规格的包装，确保货物在运输和储存过程中的安全，防止损坏，并保持良好的品质和外观。如果由于包装不当导致货物在运输或存储过程中受损，乙方应负责修理、更换或赔偿买方因此造成的损失。货物交付前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2 甲乙双方对设备进行开箱清点检查验收，如果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在 7 天内，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3.3 设备到货后，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按照投标文件承诺 天内安装调试完成。

3.4 甲、乙双方在符合国家相关技术标准的基础上，根据购置设备的技术标准(见附件) 以及采购或招标时乙方承诺的原厂的技术参数为标准对设备进行技术验收。医疗设备必须符合 IHE 医疗信息系统集成规范，并免费提供信息系统接口，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医学影像设备须提供 DICOM 软硬件接口；数字化医疗设备须提供 HL7 软硬件接口；实验室信息系统(LIS)与医院信息系统(HIS)的数据通讯系统接口等其他接口。以上接口及相关软件应确保与甲方现

有系统兼容并能够实现数据交换。此外，所有涉及到接口的开发、维护、连接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经甲乙双方验收合格后，双方可在甲方《验收合格单》上签字确认。

4.付款方式

每一台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正常使用后，乙方应向甲方出具与该设备合同金额相对应的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发票并确认无误后，应在4个月内以银行汇款方式向乙方指定银行账户分期或一次性支付货款。

5.伴随服务

5.1 乙方应提供设备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图纸、维护手册、软件备份、故障代码表、备件清单、零部件、维修密码等维护维修必须的材料信息等，这些文件应随同设备一起发运至甲方。

5.2 乙方还应免费提供下列服务：

- (1) 设备的现场安装和调试；
- (2) 提供设备安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乙方应派专业技术人员在项目现场对甲方使用人员进行培训或指导，在使用一段时间后可根据甲方的要求另行安排培训计划，并且乙方应随时接受甲方使用人员有关设备使用的咨询，积极解答相关操作问题。

6.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6.1 乙方应保证所供设备是在按照投标文件承诺（年月）后生产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行业有关标准、制造厂标准及合同技术标准要求。如果在甲方验收合格后，设备的质量或规格仍存在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设备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7天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相应延长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6.2 乙方应提供总保修期按照投标文件承诺，其中原厂包修按照投标文件承诺，乙方保修按照投标文件承诺个月。保修期的期限应以甲乙双方的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保修期内免费更换零配件及免收工时费。乙方在保修期内应确保开机率为95%以上，如达不到此要求、即相应延长保修期。

6.3 乙方收到甲方提出的报修要求后，应在按照投标文件承诺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履行维修义务（不可抗力力量下除外），并在按照投标文件承诺小时内解决问题。如果乙方不能按约定时间处理故障，甲方有权选择第三方进行维修，由此产生的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6.4 无条件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相关条款规定。

6.5 乙方应当保证在其出售的合同标的上不存在任何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7.索赔条款

7.1 如乙方交付设备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甲方有权选择下列方式中的一种或多种要求乙方进行补救：

7.1.1 同意甲方退货，及时为甲方办理退货手续，并将全额货款在设备被确认为不符合合同约定之日起30日内偿还给甲方，并由乙方负担因退货而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赔偿相当于合同总额20%的违约金。

7.1.2 按照设备的疵劣程度、损坏的范围和甲方所遭受的损失，乙方折价收取或在设备被确认为不符合合同约定之日起30日内向甲方返还已收取的部分货款。

7.1.3 乙方应在设备被确认为不符合合同约定之日起15日内调换有瑕疵的设备，换货必须全新并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等，乙方并负责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和甲方的一切损失。

7.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办法。乙方发生延期交货和延期服务或延期退款的，每逾期一日按设备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三向甲方支付赔偿金，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二十（20%）。如乙方超过约定期限15天仍不交货或提供服务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退货退款，乙方应赔偿相当于合同总额20%的违约金，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终止本协议之日起30日内将甲方已付货款返还至甲方。

7.3 乙方应保证甲方和使用单位在使用该设备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包括但不限于专利、实用新型、工业产权、外观设计、商标、服务标记、厂商名称、货源标记或原产地名称的起诉，否则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7.4 本合同项下甲方损失均包括但不限于有关部门经济处罚、第三方索赔、直接经济损失、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差旅费。

8.争端的解决

双方如在履行合同中发生纠纷,首先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双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9.合同生效

9.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最终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直至双方将各自权利义务实现及履行完毕之日止。

9.2 本协议一式 肆 份，以中文书就，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应。

10.合同附件 合同附件是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1 配置清单 设备的配置清单

10.2 技术标准 投标文件的技术响应 设备技术说明

11.特别约定

[合同中心-补充条款列表]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需求附件

临床检验设备采购项目

临床检验设备 设备购置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	单价预算 金额(万 元)	是否接 受进口 产品投 标	医疗设备类别	质保期
1	台式离心机	3	4.98	否	第一类医疗器械	≥5 年
2	纯水仪	1	10	否	/	≥3 年

3	细胞离心机	1	14	否	第一类医疗器械	≥3 年
4	水平式离心机	1	1	否	第一类医疗器械	≥3 年
5	高速冷冻离心机	1	6.9	否	第一类医疗器械	≥3 年
6	小型高速离心机	1	2.85	否	第一类医疗器械	≥3 年
7	八联管离心机	1	0.5	否	/	≥3 年
8	漩涡振荡仪	3	0.5	否	/	≥3 年
9	生物安全柜	2	6.5	否	第三类医疗器械	≥3 年
10	生物安全柜	1	10.75	否	第三类医疗器械	≥3 年
11	普通孵箱	3	0.7	否	/	≥3 年
12	二氧化碳孵箱	1	5	否	第二类医疗器械	≥3 年
13	金属浴	1	0.63	否	/	≥3 年
14	数显梅毒振荡仪	1	0.3	否	/	≥3 年
15	免疫分析仪	2	30	否	第二类医疗器械	≥5 年
16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	1	5	否	第二类医疗器械	≥3 年
17	凝血和血小板功能监测仪	1	29.28	否	第二类医疗器械	≥5 年
18	血气分析仪	1	10	否	第二类医疗器械	≥3 年
19	大容量快速组织脱水机	1	120	否	第一类医疗器械	≥5 年
20	血凝分析仪	1	44.95	否	第二类医疗器械	≥5 年

大容量快速组织脱水机为核心产品

注:★每台设备投标价不能超过单价预算金额。超过每台单价预算的投标报价不予接受。

投标人应提供投标产品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或《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

(序号 2、7、8、11、13、14 除外)

供应商应具备以下资质: 1. 如果投标人是投标产品制造厂家, 应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和《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2. 如果投标人是投标产品经营企业, 应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和《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若两证合一, 则只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投标人的总体要求:

售后服务要求: 1、提供产品的相关技术文件; 2. 所投产品的详细配置清单及固定的售后服务机构; 3. 供应商对所投产品报修响应时间、到场时间及配套服务方案。

质保期满后维保服务方案: 1、质保期满后备品备件报价、质保期满后维保服务方案; 2、质

保期满后整机年保修周期维护保养计划内容与次数、质保期满后每次维修的工时的单价等维保相关服务承诺

安装调试验收及培训：1、产品的现场搬运方案、提供产品安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2、调试方法、程序及关键点。3、产品验收方案。4、对提供临床操作及维修人员培训及其培训次数、提供免费技术咨询服务及其期限长短。

综合实力：1、投标产品的运行稳定性、返修率以及投标产品的品牌的市场认可度。2、制造商的研发机构设置、产品研发流程及执行情况、设计分析能力。制造商的产品制造能力、供应链管理能力和制造产品配置。

台式离心机采购需求

一、设备名称：台式离心机

二、设备数量：贰台

三、所属医疗设备类别：一类

四、是否可以采购进口产品：否

五、总体要求：

1.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交付至招标人指定地点。
2. 保修时间 ≥ 5 年。
3. 售后服务要求
- 3.1 投标人负责设备免费安装和调试，安装调试合格后，进行免费操作培训和维修培训并提供操作培训与技术培训资料。
- 3.2 如是代理商，必须提供原代理商或原生产厂家维修服务承诺。
- 3.3 投标人在中国境内设有维修机构，有专职维修工程师和备品备件库。质保期过后，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对设备提供终身整机维修服务，先修后付且只收取零件成本费，不收取任何其他费用，节假日维修按同样标准收费。
- 3.4 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应提供厂家原版 Data Sheet，提供随机操作说明书，维修说明书及中文操作说明书 2 套。
- 3.5 响应时间：在招标人提出维修要求后，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应在 1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48 小时解决问题。
- 3.6 定期保养：保修期内，每半年定期做一次设备保养和维护。
- 3.7 医疗设备必须符合 IHE 医疗信息系统集成规范，并免费提供信息系统接口，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医学影像设备须提供 DICOM 软硬件接口；数字化医疗设备须提供 HL7 软硬件接口；实验室信息系统(LIS)与医院信息系统(HIS)的数据通讯系统接口等其他接口。以上接口及相关软件应确保与招标人现有系统兼容并能够实现数据交换。此外，所有涉及到接口的开发、维护、连接等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

六、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1. 真空采血管自动脱盖，脱盖成功率 100%。
- ▲2. 适配器分层可拆卸，至少适用于 100mm、75mm 两种长度。
- ▲3. 高清触摸屏控制、操作简便、显示直观。
4. 采用交流变频电机，转速控制精度高，具有快速升、降速功能。
5. 采用电子门锁，安全性能强。门盖未关好，离心机不能启动；运行时门盖如果异常开启, 自动停机
6. 采用电子门锁，安全性能强。
7. 最高转速： ≥ 4000 r/min
8. 最大相对离心力： $\geq 3370 \times g$

-
9. 最大离心管数: ≥ 120 支($\phi 13 \times 75/100\text{mm}$)
 10. 转速精度: $\pm 30\text{r/min}$
 11. 温度设置范围: $15 \sim 35^{\circ}\text{C}$
 12. 温度控制精度: $\pm 2^{\circ}\text{C}$
 13. 定时范围: $1\text{sec} \sim 99\text{min}59\text{sec}$ (LCD)
 14. 整机噪音: $\leq 62\text{dB(A)}$
 15. 电源: AC220V $\pm 22\text{V}$ 50Hz 10A
 16. 整机功率: 1100W
 - ▲17. 外形尺寸: $\leq 580 \times 690 \times 900\text{mm}$ (L $\times$ W $\times$ H)
 18. 净重: $\leq 95\text{kg}$

七、单台配置清单

1. 主机: 1 台
2. 电源线: 1 根
3. 用户手册 1 份
4. 水平转子 1 套
5. 4*30 孔 (真空采血管) 适配器 1 套

台式离心机采购需求

一、设备名称：台式离心机

二、设备数量：壹台

三、所属医疗设备类别：一类

四、是否可以采购进口产品：否

五、总体要求：

1.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交付至招标人指定地点。
2. 保修时间 ≥ 5 年。
3. 售后服务要求
 - 3.1 投标人负责设备免费安装和调试，安装调试合格后，进行免费操作培训和维修培训并提供操作培训与技术培训资料。
 - 3.2 如是代理商，必须提供原代理商或原生产厂家维修服务承诺。
 - 3.3 投标人在中国境内设有维修机构，有专职维修工程师和备品备件库。质保期过后，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对设备提供终身整机维修服务，先修后付且只收取零件成本费，不收取任何其他费用，节假日维修按同样标准收费。
 - 3.4 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应提供厂家原版 Data Sheet，提供随机操作说明书，维修说明书及中文操作说明书 2 套。
 - 3.5 响应时间：在招标人提出维修要求后，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应在 1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48 小时解决问题。
 - 3.6 定期保养：保修期内，每半年定期做一次设备保养和维护。
 - 3.7 医疗设备必须符合 IHE 医疗信息系统集成规范，并免费提供信息系统接口，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医学影像设备须提供 DICOM 软硬件接口；数字化医疗设备须提供 HL7 软硬件接口；实验室信息系统(LIS)与医院信息系统(HIS)的数据通讯系统接口等其他接口。以上接口及相关软件应确保与招标人现有系统兼容并能够实现数据交换。此外，所有涉及到接口的开发、维护、连接等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

六、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1. 转速控制范围：500—15000 转 / 分，转速控制精度： ≤ 100 转 / 分；
2. 控制及显示相对离心力：23— 21500g；
3. 转速/相对离心力两种控制方式，自动计算及显示相对离心力；
- ▲4. 温度控制范围： -20°C —室温, 制冷量大，正常降至 4°C 时间 $\leq 10\text{min}$ ；
5. 定时范围：0—99 分钟，或长期运行；
- ▲6. 至少配有角式转头：24 $\times$ 1.5ml/2ml，配 0.5ml/0.2ml 适配管；可选择快拔转头或气密性转头，满足不同实验需求；也可适用：8 $\times$ 5ml，6 $\times$ 10ml，30 $\times$ 0.5ml/0.2ml；
- ▲7. 采用低噪音免维护防水电机，最大转速噪音 $\leq 60\text{dB}$ ；
8. 高亮度大屏 LCD 多参数显示，直观明确；

-
9. 采用双重安全保护壳和自动电机开关盖装置；
 - ▲10. 配备停电时紧急开盖插销，隐蔽安全且操作方便；
 11. Short-spin（点动离心），便捷的瞬时离心功能；
 12. 故障智能诊断及报警功能；
 13. 体积（长*宽*高）：≤550*350*300(mm)。

七、单台配置清单

1. 主机：1 台
2. 电源线：1 根
3. 用户手册 1 份
4. 转头组件：1 套
5. 0.5ml 管套：1 套
6. 0.2ml 管套：1 套

附件 2

纯水仪采购需求

一、设备名称：纯水仪

二、设备数量：壹台

三、所属医疗设备类别：/

四、是否可以采购进口产品：否

五、总体要求：

1.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交付至招标人指定地点。

2. 保修时间≥3 年。

3. 售后服务要求

3.1 投标人负责设备免费安装和调试，安装调试合格后，进行免费操作培训和维修培训并提供操作培训与技术培训资料。

3.2 如是代理商，必须提供原代理商或原生产厂家维修服务承诺。

3.3 投标人在中国境内设有维修机构，有专职维修工程师和备品备件库。质保期过后，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对设备提供终身整机维修服务，先修后付且只收取零件成本费，不收取任何其他费用，节假日维修按同样标准收费。

3.4 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应提供厂家原版 Data Sheet，提供随机操作说明书，维修说明书及中文操作说明书 2 套。

3.5 响应时间：在招标人提出维修要求后，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应在 1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48 小时解决问题。

3.6 定期保养：保修期内，每半年定期做一次设备保养和维护。

3.7 医疗设备必须符合 IHE 医疗信息系统集成规范，并免费提供信息系统接口，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医学影像设备须提供 DICOM 软硬件接口；数字化医疗设备须提供 HL7 软硬件接口；实验室信息系统(LIS)与医院信息系统(HIS)的数据通讯系统接口等其他接口。以上接口及相关软件应确保与招标人现有系统兼容并能够实现数据交换。此外，所有涉及到接口的开发、维护、连接等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

六、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1. 以城市自来水为水源，可方便快速的制造 RO 反渗透水和 DI 去离子水

▲2. 每小时产水量 60 升，电阻率达到 16-18.2MΩ.cm，完全符合 GB/T6682-2008、GB/T33087-2016、GBT11446.1-1997 I 级水质标准。

3. 应用：超纯水系统进水、玻璃器皿清洗/冲洗、微生物分析、样品稀释和试剂制备、普通化学和定性分析、水分析及通用 HPLC、分光光谱测量、缓冲液和介质制备、高压蒸汽灭菌器、清洗机、全自动生化仪、免疫分析仪、恒温恒湿箱、盐雾试验箱、老化仪、增湿机等仪器的供水等

4. 进水要求：城市自来水-电导率<400us/cm，5-35℃，1.0-4.0bar

5. DI 去离子水指标：电阻率 16-18.2MΩ.cm、重金属离子(ppb)<0.1ppb、细菌

N/A、颗粒物(>0.1 μm)N/A

6. RO 反渗透水指标：离子截留率 98%–99%(使用新 RO 膜时)有机物截留率>99%，当 MW>200 道尔顿、颗粒和细菌截留率>99%

7. 纯水产量：≥60L/Hour

8. 最大流速：≥2.0L/min

出水口(触摸按键) 2 个：RO 反渗透水，DI 去离子水

▲9. ≥5.0 寸彩色触摸屏，动画式菜单，系统信息一览无遗，实现指尖触控的操作新体验

10. 源水、RO 反渗透水、UP 超纯水 3 路水质实时监控，无需取水即可查看水质

▲11. 2 路高精度定量(10–999999ml)、定质(0~18.25MΩ.cm)取水功能 PP、KDF、AC、RO、DI、UP、UV、UF、TF 耗材寿命可设定，显示已使用时间及用量，到期自动提醒更换

12. 缺水报警、水箱水满报警、源水、RO 反渗透水、UP 超纯水水质超标报警等自动检测报警功能，提供安全保证

▲13. USB 接口及存储卡，自动记录一年的运行数据，可设定时间范围通过 USB 接口进行完整的数据导出，整机符合 GLP

14. 便于更换的耗材组件，独立的预处理单元设计，使用快速插拔的接头，易于更换.

15. 高强度全工程塑料机箱，人体工程学设计，水电分离结构，外形美观，杜绝腐蚀和生锈，确保机体清洁，符合 GLP 规范.

16. 系统内置 1 升压力水桶 1 只，节省实验室空间，安装维护更加方便

17. 全自动 RO 膜防垢冲洗功能，可设定冲洗间隔时间和持续时间，具有手动强制冲洗程序，延长 RO 膜使用寿命

18. 系统时间设定功能，可设定年/月/日/时/分、及定时待机(0~60Min)和定时关机(0~24Hour)

19. 完善的信息查询及数据管理功能，取水记录–水质水量、耗材用量及更换记录、即时报警、历史报警等信息

20. 工厂、客户二级密码，系统设置均由密码保护，防止未经授权的更改

21. 兼容压力水桶和液位水箱 2 种纯水储存方式，可加配外置大容量储水桶，满足不同的应用需求

22. 外置隐藏式 DC24V 电源，系统工作电压均低于人体安全电压，方便维护更换，更确保安全性

23. 模块化设计，预处理、RO 及后续纯化单元均为独立结构，系统维护、滤芯更换更加便捷

24. 管路、接头均获 NSF 认证，最大限度地降低系统的 TOC 析出，确保纯水品质

25. 12 英寸预处理组件，结合了 PP 滤芯、KDF 复合滤芯、精密活性炭滤芯，有效保护 RO 膜

26. 采用 KDF 预处理纯化柱，可实现 1 年不用更换，运行成本降低

七、单台配置清单

1. 主机：1 台
2. 纯化柱：1 套
3. 内置式 1 升压力桶：1 个
4. 用户手册：1 份

细胞离心机采购需求

一、设备名称：细胞离心机

二、设备数量：壹台

三、所属医疗设备类别：一类

四、是否可以采购进口产品：否

五、总体要求：

1.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交付至招标人指定地点。

2. 保修时间 ≥ 3 年。

3. 售后服务要求

3.1 投标人负责设备免费安装和调试，安装调试合格后，进行免费操作培训和维修培训并提供操作培训与技术培训资料。

3.2 如是代理商，必须提供原代理商或原生产厂家维修服务承诺。

3.3 投标人在中国境内设有维修机构，有专职维修工程师和备品备件库。质保期过后，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对设备提供终身整机维修服务，先修后付且只收取零件成本费，不收取任何其他费用，节假日维修按同样标准收费。

3.4 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应提供厂家原版 Data Sheet，提供随机操作说明书，维修说明书及中文操作说明书 2 套。

3.5 响应时间：在招标人提出维修要求后，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应在 1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48 小时解决问题。

3.6 定期保养：保修期内，每半年定期做一次设备保养和维护。

3.7 医疗设备必须符合 IHE 医疗信息系统集成规范，并免费提供信息系统接口，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医学影像设备须提供 DICOM 软硬件接口；数字化医疗设备须提供 HL7 软硬件接口；实验室信息系统(LIS)与医院信息系统(HIS)的数据通讯系统接口等其他接口。以上接口及相关软件应确保与招标人现有系统兼容并能够实现数据交换。此外，所有涉及到接口的开发、维护、连接等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

六、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1. 机身全钢结构，不锈钢离心腔。

▲2. 直流无刷电机驱动，快速升降速，噪音小、运行平稳。

3. 定时范围：1s~99h59min59s。

▲4. 淋巴球清洗用转子：

4.1 最大相对离心力 $\geq 2000 \times g$

4.2 最大容量 $12 \times (0.25-1\text{ml})$

4.3 离心力 $2000 \times g \leq 180\text{s}$ （淋巴球分离，培养细胞分离）

4.4 离心力 $1000 \times g \leq 3\text{s}$ （血小板的去除）

4.5 离心力 $1000 \times g \leq 60\text{s}$ （淋巴球清洗）

▲5. 血球清洗专用转子：

-
- 5.1 最大相对离心力 $\geq 1000 \times g$
 - 5.2 最大容量 $12 \times 7\text{ml}$
 - 5.3 离心力 $500 \times g \leq 60\text{s}$ （血型测定，血球凝集反应观察）
 - 5.4 离心力 $1000 \times g \leq 15\text{s}$ （交叉适合性试验，抗球素试验）
 - 5.5 离心力 $1000 \times g \leq 60\text{s}$ （血球清洗，血清血浆的提取）
 - 6. 转速精度： $\pm 10\text{r/min}$
 - ▲7. 整机噪声： $\leq 65\text{dB (A)}$
 - 8. 离心腔直径： $\geq \Phi 280\text{mm}$

七、单台配置清单

- 1. 主机：1 台
- 2. 电源线：1 根
- 3. 用户手册：1 份
- 4 淋巴球清洗用转子：1 套
- 5. 血球清洗专用转子：1 套

附件 4

水平式离心机采购需求

一、设备名称：水平式离心机

二、设备数量：壹台

三、所属医疗设备类别：一类

四、是否可以采购进口产品：否

五、总体要求：

1.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交付至招标人指定地点。

2. 保修时间 ≥ 3 年。

3. 售后服务要求

3.1 投标人负责设备免费安装和调试，安装调试合格后，进行免费操作培训和维修培训并提供操作培训与技术培训资料。

3.2 如是代理商，必须提供原代理商或原生产厂家维修服务承诺。

3.3 投标人在中国境内设有维修机构，有专职维修工程师和备品备件库。质保期过后，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对设备提供终身整机维修服务，先修后付且只收取零件成本费，不收取任何其他费用，节假日维修按同样标准收费。

3.4 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应提供厂家原版 Data Sheet，提供随机操作说明书，维修说明书及中文操作说明书 2 套。

3.5 响应时间：在招标人提出维修要求后，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应在 1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48 小时解决问题。

3.6 定期保养：保修期内，每半年定期做一次设备保养和维护。

3.7 医疗设备必须符合 IHE 医疗信息系统集成规范，并免费提供信息系统接口，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医学影像设备须提供 DICOM 软硬件接口；数字化医疗设备须提供 HL7 软硬件接口；实验室信息系统(LIS)与医院信息系统(HIS)的数据通讯系统接口等其他接口。以上接口及相关软件应确保与招标人现有系统兼容并能够实现数据交换。此外，所有涉及到接口的开发、维护、连接等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

六、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1. 最高转速： $\geq 4000\text{r/min}$

▲2. 最大相对离心力： $\geq 2200 \times g$

▲3. 最大容量： $\geq 12 \times 20\text{ml}$

4. 转数精度： $\pm 30\text{r/min}$

5. 定时范围：至少 1~99min

6. 整机噪音： $\leq 60\text{dB(A)}$

七、单台配置清单

1. 主机：1 台

2. 电源线：1 根

-
3. 用户手册 1 份
 4. 18*10ml 角转子 1 套

高速冷冻离心机采购需求

一、设备名称：高速冷冻离心机

二、设备数量：壹台

三、所属医疗设备类别：一类

四、是否可以采购进口产品：否

五、总体要求：

1.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交付至招标人指定地点。
2. 保修时间 ≥ 3 年。
3. 售后服务要求
 - 3.1 投标人负责设备免费安装和调试，安装调试合格后，进行免费操作培训和维修培训并提供操作培训与技术培训资料。
 - 3.2 如是代理商，必须提供原代理商或原生产厂家维修服务承诺。
 - 3.3 投标人在中国境内设有维修机构，有专职维修工程师和备品备件库。质保期过后，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对设备提供终身整机维修服务，先修后付且只收取零件成本费，不收取任何其他费用，节假日维修按同样标准收费。
 - 3.4 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应提供厂家原版 Data Sheet，提供随机操作说明书，维修说明书及中文操作说明书 2 套。
 - 3.5 响应时间：在招标人提出维修要求后，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应在 1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48 小时解决问题。
 - 3.6 定期保养：保修期内，每半年定期做一次设备保养和维护。
 - 3.7 医疗设备必须符合 IHE 医疗信息系统集成规范，并免费提供信息系统接口，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医学影像设备须提供 DICOM 软硬件接口；数字化医疗设备须提供 HL7 软硬件接口；实验室信息系统(LIS)与医院信息系统(HIS)的数据通讯系统接口等其他接口。以上接口及相关软件应确保与招标人现有系统兼容并能够实现数据交换。此外，所有涉及到接口的开发、维护、连接等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

六、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1. ≥ 7 英寸高清触摸屏控制，操作简便、显示直观，设置参数、实时运行参数全屏显示。
- ▲2. 超大容量数据存储，可存储运行数据、故障记录等，方便用于追踪运行信息，用户可自定义编辑数百条运行程序并可对每条自定义编程进行详细的信息描述。
- ▲3. 超强的控制系统，可实现五级阶梯离心、预约启动、样品 ID、曲线模式、程序模式、多国语言选择等功能。
4. 优异的安全性能，可选择用户管理、防止意外情况导致程序被篡改或删除。
5. 安全稳定的离心性能，转速 $\geq 19000\text{r/min}$ ，多种规格转子可选，轻松实现样品快速分离。
- ▲6. 转子自动识别、不平衡、超速、门盖保护等多种保护功能。

-
7. 配有多种转子，转速高、容量大。
 8. ≥ 10 种升速曲线、 ≥ 11 种降速曲线，防止样品二次悬沉，使离心效果达到最佳。
 9. ≥ 11 款角转子(可选: $12 \times 1.5/2.2\text{ml}$ 、 $12 \times 15\text{ml}$ (尖底)、 $12 \times 10\text{ml}$ 、 $6 \times 50\text{ml}$ (圆底)、 $6 \times 50\text{ml}$ (尖底)、 $6 \times 50\text{ml}$ 、 $4 \times 100\text{ml}$ 、 $30 \times 1.5/2.2\text{ml}$ 、 $48 \times 1.5/2.2\text{ml}$ 、 $6 \times 100\text{ml}$ 、 $40 \times 15\text{ml}$ ； ≥ 5 款水平转子 (可选: $4 \times 250\text{ml}$ 、 $4 \times 250\text{ml}$ 、 $4 \times 250\text{ml}$ 、 $4 \times 250\text{ml}$ 、 $4 \times 100\text{ml}$)， $0.2 \sim 250\text{ml}$ 所有试管、试瓶和工作板都可以离心;既能高速，又能大容量分离。
 10. 转速 19000r/min
 11. 最大相对离心力 31006 $\times g$
 12. 最大容量 $4 \times 250\text{ml}$
 13. 转速精度 $\pm 10\text{r/min}$
 14. 定时范围 1s~99min59s/1min~99h59min
 15. 温度设定范围 $-20^{\circ}\text{C} \sim 40^{\circ}\text{C}$
 16. 温度控制范围 $0 \sim 25^{\circ}\text{C}$
 17. 温控精度 $\pm 1^{\circ}\text{C}$
 18. 整机噪声 $\leq 65\text{dB(A)}$
 19. 具备转子识别
 20. 具备点动功能
 21. 重量 $\leq 95\text{kg}$

七、单台配置清单

1. 主机 1 台
2. 电源线 1 根
3. 用户手册 1 份
4. $24 \times 1.5\text{ml}$ 角转子 1 套

小型高速离心机采购需求

一、设备名称：小型高速离心机

二、设备数量：壹台

三、所属医疗设备类别：一类

四、是否可以采购进口产品：否

五、总体要求：

1.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交付至招标人指定地点。
2. 保修时间 ≥ 3 年。
3. 售后服务要求
- 3.1 投标人负责设备免费安装和调试，安装调试合格后，进行免费操作培训和维修培训并提供操作培训与技术培训资料。
- 3.2 如是代理商，必须提供原代理商或原生产厂家维修服务承诺。
- 3.3 投标人在中国境内设有维修机构，有专职维修工程师和备品备件库。质保期过后，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对设备提供终身整机维修服务，先修后付且只收取零件成本费，不收取任何其他费用，节假日维修按同样标准收费。
- 3.4 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应提供厂家原版 Data Sheet，提供随机操作说明书，维修说明书及中文操作说明书 2 套。
- 3.5 响应时间：在招标人提出维修要求后，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应在 1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48 小时解决问题。
- 3.6 定期保养：保修期内，每半年定期做一次设备保养和维护。
- 3.7 医疗设备必须符合 IHE 医疗信息系统集成规范，并免费提供信息系统接口，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医学影像设备须提供 DICOM 软硬件接口；数字化医疗设备须提供 HL7 软硬件接口；实验室信息系统(LIS)与医院信息系统(HIS)的数据通讯系统接口等其他接口。以上接口及相关软件应确保与招标人现有系统兼容并能够实现数据交换。此外，所有涉及到接口的开发、维护、连接等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

六、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1. ≥ 7 寸高灵敏度(可戴手套直接操作)触摸屏控制，可以快速对离心机参数进行设置，至少具备 1、10、100 三种步进可选；转速与离心力一键切换设置；具有三种时间模式(小时:分钟:秒钟/小时:分钟/分钟:秒钟)，并有启动计时、达到预设转速计时、连续离心等多种模式。
- ▲2. 具有转子识别、不平衡保护、超速、电机过热、门盖自锁等多种保护功能。多达 19 款转子，既可高速离心，也可大容量离心。满足多样化实验需求，一机多用。
- ▲3. 交流变频电机，具有升降速快，转速稳定等特点，最快升降速在 15 秒内，转速控制精度小于 $\pm 10\text{r/min}$ 。
4. 至少具备 10 种升速曲线、11 种减速曲线，同时具备升降速时间的自定义功能。

进一步保障离心效果，防止样品二次悬沉。

5. 至少具备运行记录、故障记录自动保存，可以有效的查看仪器的运行情况与每批样品的分离情况.

▲6. 转速： $\geq 21000\text{r/min}$

7. 相对离心力： $\geq 30642\text{xg}$

8. 容量： $\geq 4 \times 750\text{ml}$

9. 转速精度： $\pm 10\text{r/min}$

10. 定时范围： $1\text{s} \sim 99\text{min}59\text{s} / 1\text{min} \sim 99\text{h}59\text{min}$

11. 至少具备计时模式 启动计时、到转速计时、瞬时离心、连续计时(同时具有4种模式可选择)

12. 整机噪声： $\leq 65\text{dB(A)}$

13. 预冷：有

14. 转子识别：有

15. 点动功能：有

16. 重量： $\leq 80\text{kg}$

七、单台配置清单

1. 主机：1 台

2. 电源线：1 根

3. 用户手册 1 份

4. 角转子 $24 \times 1.5\text{ml} \times 1$ 套

5. 水平圆杯转子 $4 \times 500\text{ml} \times 1$ 套

6. 适配器 $4 \times 9 \times 15\text{ml}$ 尿沉渣*1 套

八联管离心机采购需求

一、设备名称：八联管离心机

二、设备数量：壹台

三、所属医疗设备类别：/

四、是否可以采购进口产品：否

五、总体要求：

1.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交付至招标人指定地点。
2. 保修时间≥3 年。
3. 售后服务要求
- 3.1 投标人负责设备免费安装和调试，安装调试合格后，进行免费操作培训和维修培训并提供操作培训与技术培训资料。
- 3.2 如是代理商，必须提供原代理商或原生产厂家维修服务承诺。
- 3.3 投标人在中国境内设有维修机构，有专职维修工程师和备品备件库。质保期过后，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对设备提供终身整机维修服务，先修后付且只收取零件成本费，不收取任何其他费用，节假日维修按同样标准收费。
- 3.4 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应提供厂家原版 Data Sheet，提供随机操作说明书，维修说明书及中文操作说明书 2 套。
- 3.5 响应时间：在招标人提出维修要求后，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应在 1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48 小时解决问题。
- 3.6 定期保养：保修期内，每半年定期做一次设备保养和维护。
- 3.7 医疗设备必须符合 IHE 医疗信息系统集成规范，并免费提供信息系统接口，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医学影像设备须提供 DICOM 软硬件接口；数字化医疗设备须提供 HL7 软硬件接口；实验室信息系统(LIS)与医院信息系统(HIS)的数据通讯系统接口等其他接口。以上接口及相关软件应确保与招标人现有系统兼容并能够实现数据交换。此外，所有涉及到接口的开发、维护、连接等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

六、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1. 离心机采用“三合一”复合转子设计。适用于 6×1.5/2.0ml 离心管、6×0.5ml 离心管、2×8×0.2mlPCR 排管、1.6×0.2ml 离心管。
- 2. 转速至少三档可调（≥4000rpm, ≥6000rpm & ≥7000rpm），定时功能满足不同实验需求。
- 3. 采用高强度外壳设计，超低噪音运行；
- 4. 采用翻盖开关功能，开盖即自动停止，外盖采用高强度透明复合材料，不易破碎；
- ▲5. 相对离心力：约 960xg(4000rpm) 约 2200xg(6000rpm) 约 2900xg(7000rpm)
- ▲6. 样品处理量：至少 6×1.5ml/2.0ml 离心管；6×0.5ml 离心管；2×8×

0.2mlPCR 排管 (16×0.2ml) 离心管

七、单台配置清单

1. 主机：1 台

2. 电源线：1 根

3. 用户手册 1 份

4. 6×1.5ml/2.0ml 离心管 ; 6×0.5ml 离心管; 2×8×0.2mlPCR 排管 (16×0.2ml) 离心管转子 1 套

漩涡振荡仪采购需求

一、设备名称：漩涡振荡仪

二、设备数量：叁台

三、所属医疗设备类别：/

四、是否可以采购进口产品：否

五、总体要求：

1.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交付至招标人指定地点。

2. 保修时间≥3 年。

3. 售后服务要求

3.1 投标人负责设备免费安装和调试，安装调试合格后，进行免费操作培训和维修培训并提供操作培训与技术培训资料。

3.2 如是代理商，必须提供原代理商或原生产厂家维修服务承诺。

3.3 投标人在中国境内设有维修机构，有专职维修工程师和备品备件库。质保期过后，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对设备提供终身整机维修服务，先修后付且只收取零件成本费，不收取任何其他费用，节假日维修按同样标准收费。

3.4 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应提供厂家原版 Data Sheet，提供随机操作说明书，维修说明书及中文操作说明书 2 套。

3.5 响应时间：在招标人提出维修要求后，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应在 1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48 小时解决问题。

3.6 定期保养：保修期内，每半年定期做一次设备保养和维护。

3.7 医疗设备必须符合 IHE 医疗信息系统集成规范，并免费提供信息系统接口，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医学影像设备须提供 DICOM 软硬件接口；数字化医疗设备须提供 HL7 软硬件接口；实验室信息系统(LIS)与医院信息系统(HIS)的数据通讯系统接口等其他接口。以上接口及相关软件应确保与招标人现有系统兼容并能够实现数据交换。此外，所有涉及到接口的开发、维护、连接等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

六、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1. 转速：≥2800 转/分

2. 控制形式：光控感应

3. 感应距离：30cm

▲4. 工作方式：至少连续、点触、调速

5. 工作台：至少碗型、平板型可调换

七、单台配置清单

1. 主机：1 台

2. 电源线：1 根

3. 用户手册 1 份

4. 碗型、平板型工作台 1 套

附件 9

生物安全柜采购需求

一、设备名称：生物安全柜

二、设备数量：贰台

三、所属医疗设备类别：三类

四、是否可以采购进口产品：否

五、总体要求：

1.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交付至招标人指定地点。
2. 保修时间 ≥ 3 年。
3. 售后服务要求
- 3.1 投标人负责设备免费安装和调试，安装调试合格后，进行免费操作培训和维修培训并提供操作培训与技术培训资料。
- 3.2 如是代理商，必须提供原代理商或原生产厂家维修服务承诺。
- 3.3 投标人在中国境内设有维修机构，有专职维修工程师和备品备件库。质保期过后，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对设备提供终身整机维修服务，先修后付且只收取零件成本费，不收取任何其他费用，节假日维修按同样标准收费。
- 3.4 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应提供厂家原版 Data Sheet，提供随机操作说明书，维修说明书及中文操作说明书 2 套。
- 3.5 响应时间：在招标人提出维修要求后，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应在 1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48 小时解决问题。
- 3.6 定期保养：保修期内，每半年定期做一次设备保养和维护。
- 3.7 医疗设备必须符合 IHE 医疗信息系统集成规范，并免费提供信息系统接口，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医学影像设备须提供 DICOM 软硬件接口；数字化医疗设备须提供 HL7 软硬件接口；实验室信息系统(LIS)与医院信息系统(HIS)的数据通讯系统接口等其他接口。以上接口及相关软件应确保与招标人现有系统兼容并能够实现数据交换。此外，所有涉及到接口的开发、维护、连接等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

六、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1. II 级 A2 型生物安全柜，气流循环模式：30%外排，70%循环；

▲2. 工作区宽度为 ≥ 5 cm，

3. 排风量/进风量为 $\geq 620\text{m}^3/\text{h}$ ，同时满足流入气流： $0.55 \pm 0.025\text{ m/s}$ ，下降气流： $0.31 \pm 0.025\text{ m/s}$ ，接近最佳气流匹配。

-
4. 送风过滤器和排风过滤器均采用防潮、阻燃玻璃纤维超高效过滤器 ULPA，对 0.3 微米颗粒物过滤效率为 99.9995%。洁净度等级 10 级，使空气更洁净更安全，并且具有过滤器寿命不足 10%的预警，告知操作者过滤器需要更换。
 5. LCD 液晶屏显示，可显示下降风速、流入风速、过滤器寿命、紫外灯预约时间、日期/时间、正/负压力及排风量等参数，方便观察设备运行情况；
 6. 温湿度传感器及风速传感器：可实时检测并显示工作区内温湿度，热球式风速传感器，实时监测工作区风速及操作区安全状态；
 7. 具有紫外灯一键式预约功能，自由设置 0 分钟到 24 小时自动开启/关闭时间、灭菌间隔，减少等待时间，同时紫外灯剩余寿命不足 10%发出更换预警；
 8. 前窗玻璃门采用厚度 $\geq 6\text{mm}$ 安全钢化玻璃，具有良好的防爆、防碎及防紫外的功能，在断电情况下，可将玻璃门下拉至正常关闭位置以下，无死角，便于清洁玻璃门上半部分及其内表面，维持玻璃门良好透光性和清洁度；
 9. 安全性能保障：具备紫外消毒、荧光灯、前窗及风机的四者联动互锁系统；
 10. 智能报警模式，异常状况全监控：出现开门高度异常报警，流入风速过大/过小报警，下降风速过大/过小报警、温湿度过高/过低报警、硬件故障报警等异常情况，自动发出声光报警；
 - ▲11. 防水插座技术：具有防水插座 2 个，可实现定时开启/关闭功能，整机具有断电保护功能。
 - ▲12. 智能恒风速根据工作区风速气流变化自动调整风机转速，保持工作区恒定风速；风压传感器，实时监测并显示正压区和负压区的压力，压力变化超限时自动声光报警。
 13. 气流阻断技术，杜绝防护盲点：对前窗上沿和两侧采用气流阻断专利技术，杜绝安全防护盲点。
 14. 低噪绿色节能模式：在人体感应模块监测到操作人员离开 15 分钟后，程序自动将安全柜切换到 LNS 模式，降低风机档位，在保证风速在标准范围内同时，持续提供工作区洁净环境和操作人员的保护。
 15. 组合式底架万向脚轮设计、无任何裸露螺纹。

七、单台配置清单

-
1. 主机：1 台
 2. 电源线：1 根
 3. 用户手册 1 份
 4. 保修卡 1 份

生物安全柜采购需求

一、设备名称：生物安全柜

二、设备数量：壹台

三、所属医疗设备类别：三类

四、是否可以采购进口产品：否

五、总体要求：

1.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交付至招标人指定地点。
2. 保修时间 ≥ 3 年。
3. 售后服务要求
 - 3.1 投标人负责设备免费安装和调试，安装调试合格后，进行免费操作培训和维修培训并提供操作培训与技术培训资料。
 - 3.2 如是代理商，必须提供原代理商或原生产厂家维修服务承诺。
 - 3.3 投标人在中国境内设有维修机构，有专职维修工程师和备品备件库。质保期过后，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对设备提供终身整机维修服务，先修后付且只收取零件成本费，不收取任何其他费用，节假日维修按同样标准收费。
 - 3.4 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应提供厂家原版 Data Sheet，提供随机操作说明书，维修说明书及中文操作说明书 2 套。
 - 3.5 响应时间：在招标人提出维修要求后，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应在 1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48 小时解决问题。
 - 3.6 定期保养：保修期内，每半年定期做一次设备保养和维护。
 - 3.7 医疗设备必须符合 IHE 医疗信息系统集成规范，并免费提供信息系统接口，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医学影像设备须提供 DICOM 软硬件接口；数字化医疗设备须提供 HL7 软硬件接口；实验室信息系统(LIS)与医院信息系统(HIS)的数据通讯系统接口等其他接口。以上接口及相关软件应确保与招标人现有系统兼容并能够实现数据交换。此外，所有涉及到接口的开发、维护、连接等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

六、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1. II 级 A2 型生物安全柜，气流循环模式：30%外排，70%循环；
2. 工作区宽度为 ≥ 5 英尺，适合 2 人操作；
- ▲3. 双直流风机，实现低噪、节能、高可靠性的需求，同时满足流入气流：0.53 $\pm$ 0.025 m/s，下降气流：0.35 $\pm$ 0.025 m/s，接近最佳气流匹配。

-
4. 送风过滤器和排风过滤器均采用防潮、阻燃玻璃纤维超高效过滤器 ULPA，对 0.12 微米颗粒物过滤效率为 99.9995%。洁净度等级 10 级，使空气更洁净更安全，并且具有过滤器寿命不足 10%的预警，告知操作者过滤器需要更换。
 5. LCD 液晶显示屏，可显示下降风速、流入风速、过滤器寿命、紫外灯预约时间、日期/时间、正/负压力及排风量等参数，方便观察设备运行情况；
 6. 温湿度传感器及双风速传感器：可实时检测并显示工作区内温湿度，热球式风速传感器，实时监测工作区风速及操作区安全状态；
 7. 具有紫外灯一键式预约功能，自由设置 0 分钟到 24 小时自动开启/关闭时间、灭菌间隔，减少等待时间，同时紫外灯剩余寿命不足 10%发出更换预警；
 8. 前窗玻璃门采用不低于 6mm 安全钢化玻璃，具有良好的防爆、防碎及防紫外功能。可将玻璃门下拉至正常关闭位置以下，便于清洁玻璃门上半部分及其内表面，维持玻璃门良好透光性和清洁度。
 9. 安全性能保障：具备紫外消毒、荧光灯、前窗及风机的四者联动互锁系统；
 10. 智能报警模式，异常状况全监控：出现开门高度异常报警，流入风速过大/过小报警，下降风速过大/过小报警、温湿度过高/过低报警、硬件故障报警等异常情况，自动发出声光报警；
 11. 防水插座定时专利技术：具有防水插座 2 个，可实现定时开启/关闭功能，整机具有断电保护功能。
 12. 智能恒风速技术，根据工作区风速气流变化和前窗口流入气流变化，自动调整送、排风机转速，保持工作区和前窗口流入恒定风速；进口风压传感器，实时监测并显示正压区和负压区的压力，压力变化超限时自动声光报警。
 13. 气流阻断技术，杜绝防护盲点。
 14. 组合式底架万向脚轮设计、无任何裸露螺纹。
 - ▲15、具有电动升降玻璃门
 - 16、具有触摸屏
 - ▲17、具有监控摄像

▲18、具有物联网

七、单台配置清单

1. 主机：1 台
2. 电动升降玻璃门：1 套
3. 监控摄像系统：1 套
4. 物联网系统：1 套
5. 电源线：1 根
6. 用户手册 1 份
7. 保修卡 1 份

普通孵箱采购需求

一、设备名称：普通孵箱

二、设备数量：叁台

三、所属医疗设备类别：/

四、是否可以采购进口产品：否

五、总体要求：

1.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交付至招标人指定地点。
2. 保修时间≥3 年。
3. 售后服务要求
 - 3.1 投标人负责设备免费安装和调试，安装调试合格后，进行免费操作培训和维修培训并提供操作培训与技术培训资料。
 - 3.2 如是代理商，必须提供原代理商或原生产厂家维修服务承诺。
 - 3.3 投标人在中国境内设有维修机构，有专职维修工程师和备品备件库。质保期过后，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对设备提供终身整机维修服务，先修后付且只收取零件成本费，不收取任何其他费用，节假日维修按同样标准收费。
 - 3.4 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应提供厂家原版 Data Sheet，提供随机操作说明书，维修说明书及中文操作说明书 2 套。
 - 3.5 响应时间：在招标人提出维修要求后，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应在 1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48 小时解决问题。
 - 3.6 定期保养：保修期内，每半年定期做一次设备保养和维护。
 - 3.7 医疗设备必须符合 IHE 医疗信息系统集成规范，并免费提供信息系统接口，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医学影像设备须提供 DICOM 软硬件接口；数字化医疗设备须提供 HL7 软硬件接口；实验室信息系统(LIS)与医院信息系统(HIS)的数据通讯系统接口等其他接口。以上接口及相关软件应确保与招标人现有系统兼容并能够实现数据交换。此外，所有涉及到接口的开发、维护、连接等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

六、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1. 微电脑智能控温仪，具有设定、测定温度双数字显示和 PID 自整功能，控温精确、可靠。
- ▲2. 内外双重门结构，温度波动小。内门采用全钢化玻璃门，打开外门，观察箱内情况时不影响箱内温度。
3. 采用镜面不锈钢内胆，四角半圆弧易清洗。
4. 控温范围：37~65℃
5. 温度波动：± 0.5℃
- ▲6. 工作尺寸：≥600×600×750mm
- ▲7. 类型：采用隔水式确保温度均匀且断电后仍能保持较长时间

七、单台配置清单

1. 主机：1 台
2. 电源线：1 根
3. 用户手册：1 份
4. 专用隔板：1 套

二氧化碳孵箱采购需求

一、设备名称：二氧化碳孵箱

二、设备数量：壹台

三、所属医疗设备类别：二类

四、是否可以采购进口产品：否

五、总体要求：

1.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交付至招标人指定地点。

2. 保修时间 ≥ 3 年。

3. 售后服务要求

3.1 投标人负责设备免费安装和调试，安装调试合格后，进行免费操作培训和维修培训并提供操作培训与技术培训资料。

3.2 如是代理商，必须提供原代理商或原生产厂家维修服务承诺。

3.3 投标人在中国境内设有维修机构，有专职维修工程师和备品备件库。质保期过后，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对设备提供终身整机维修服务，先修后付且只收取零件成本费，不收取任何其他费用，节假日维修按同样标准收费。

3.4 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应提供厂家原版 Data Sheet，提供随机操作说明书，维修说明书及中文操作说明书 2 套。

3.5 响应时间：在招标人提出维修要求后，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应在 1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48 小时解决问题。

3.6 定期保养：保修期内，每半年定期做一次设备保养和维护。

3.7 医疗设备必须符合 IHE 医疗信息系统集成规范，并免费提供信息系统接口，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医学影像设备须提供 DICOM 软硬件接口；数字化医疗设备须提供 HL7 软硬件接口；实验室信息系统(LIS)与医院信息系统(HIS)的数据通讯系统接口等其他接口。以上接口及相关软件应确保与招标人现有系统兼容并能够实现数据交换。此外，所有涉及到接口的开发、维护、连接等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

六、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1. 容积： $\geq 250\text{L}$

2. 内部尺寸（宽*深*高）： $\geq 570 \times 610 \times 745\text{ mm}$ ，外部尺寸（mm）： $\leq 794 \times 867 \times 985\text{ mm}$

3. 隔板数量 ≥ 13

4. 二氧化碳气管直径： $\leq$ 内径 6mm，外径 $\leq 12\text{mm}$ ，长度 $\geq 5\text{m}$

5. 运行功率：150w

▲6. ≥ 7 寸彩色触摸显示屏，可实时查看温度、CO₂ 浓度动态曲线，方便观察及操作，具有留言/记事本/公告功能，可进行事件记录，方便多用户共用一台培养箱时，实现无纸办公

7. 温度控制范围，室温+3℃~55℃

8. 温度均匀性 $\pm 0.3\text{℃}$ ，温度波动度 $\pm 0.1\text{℃}$ ，27 点测试；开门 30S，关门后 4 分钟温度、CO₂ 浓度恢复至标准要求以内

-
9. CO₂ 浓度控制范围：0~20%，控制精度±0.1%
10. 高精度红外传感器（IR），无需校准，耐 190℃ 高温，可进行不少于 300 次干热灭菌循环
- ▲11. 灭菌功能：180℃ 干热灭菌，箱内所有部件无需拆卸，一键灭菌操作方便，灭菌效果达到 99.999%，需提供第三方报告
12. 不锈钢 304 内胆，一体式冲压成型，无支架、无螺钉、圆弧无死角结构，电抛光内胆，方便清洁
- ▲13. 底部水库式加湿方式，带有水位监测传感器，实时监控水量，带有缺水报警
14. 箱体前部带有排水孔，排水方便
15. 具有多种故障报警，超温报警，温高低温报警、CO₂ 浓度超标报警、缺水报警、门开报警，有声音蜂鸣报警、屏幕闪烁报警、APP 推送报警三种报警方式。
16. 数据至少可保存 15 年，且可通过 USB 数据接口端口导出全部数据，实现数据的可追溯性
17. 标配 RS485、可实现多台组网，并能够与计算机连接，实现数据通讯
18. 产品配置至少 2 根 PT1000 高精度传感器，独立监控，相互控制，且具备超温保护功能
19. 具有参数自动配置功能，可通过 USB 接口或网络上传和下载配置文件，将一台培养箱的设置参数和数据等信息复制到其他培养箱
20. 产品可叠放、可选左或右开门，HEPA 过滤器
21. 配置≥35 mm 测试孔
22. 配置远程报警接口，报警内容包括：温度异常，CO₂ 浓度异常等内容，用户可自定义报警限度
23. 标配物联模块，可通过手机、电脑、移动终端查询产品运行状况，报警等

七、单台配置清单

1. 主机：1 台
2. 电源线：1 根
3. 用户手册：1 份
4. 保修卡：1 份

金属浴采购需求

一、设备名称：金属浴

二、设备数量：壹台

三、所属医疗设备类别：/

四、是否可以采购进口产品：否

五、总体要求：

1.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交付至招标人指定地点。
2. 保修时间 ≥ 3 年。
3. 售后服务要求
- 3.1 投标人负责设备免费安装和调试，安装调试合格后，进行免费操作培训和维修培训并提供操作培训与技术培训资料。
- 3.2 如是代理商，必须提供原代理商或原生产厂家维修服务承诺。
- 3.3 投标人在中国境内设有维修机构，有专职维修工程师和备品备件库。质保期过后，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对设备提供终身整机维修服务，先修后付且只收取零件成本费，不收取任何其他费用，节假日维修按同样标准收费。
- 3.4 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应提供厂家原版 Data Sheet，提供随机操作说明书，维修说明书及中文操作说明书 2 套。
- 3.5 响应时间：在招标人提出维修要求后，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应在 1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48 小时解决问题。
- 3.6 定期保养：保修期内，每半年定期做一次设备保养和维护。
- 3.7 医疗设备必须符合 IHE 医疗信息系统集成规范，并免费提供信息系统接口，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医学影像设备须提供 DICOM 软硬件接口；数字化医疗设备须提供 HL7 软硬件接口；实验室信息系统(LIS)与医院信息系统(HIS)的数据通讯系统接口等其他接口。以上接口及相关软件应确保与招标人现有系统兼容并能够实现数据交换。此外，所有涉及到接口的开发、维护、连接等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

六、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1. LCD 液晶屏显示 $\geq 200\text{mm} \times 550\text{mm}$
- ▲2. 自动故障检测及蜂鸣器报警功能
- ▲3. 可编程功能实行多点温度点的控制，最多达 5 个温度点的温度和恒温时间的设置及连续运行，提高实验重复性
- ▲4. 内置超温保护装置和温度偏差校准功能，精确控制实验条件
5. 适配 0.2mL-50mL 样品管模块
6. 温度控制范围：室温 $+5^{\circ}\text{C}$ ~ 100°C
7. 时间设置：最长 99h59min
8. 温度控制范围，室温 $+3^{\circ}\text{C}$ ~ 55°C
9. 温度稳定性@ 100°C ： $\pm 0.5^{\circ}\text{C}$

10. 显示精度：±0.1℃

11. 升温时间(环境温度<30℃)：40℃~100℃≤12min

▲12. 冷却时间(环温≤20℃) (环温<30℃)：≤15min(25℃降至-10℃) ≤15min(25℃降至0℃)

13. 尺寸(mm)：≥300×220×180

七、单台配置清单

1. 主机：1 台

2. 电源线：1 根

3. 用户手册：1 份

4. 耐高温专用 96×0.2mL 标准板*1 块

数显梅毒振荡仪采购需求

一、设备名称：数显梅毒振荡仪

二、设备数量：壹台

三、所属医疗设备类别：/

四、是否可以采购进口产品：否

五、总体要求：

1.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交付至招标人指定地点。
2. 保修时间 ≥ 3 年。
3. 售后服务要求
- 3.1 投标人负责设备免费安装和调试，安装调试合格后，进行免费操作培训和维修培训并提供操作培训与技术培训资料。
- 3.2 如是代理商，必须提供原代理商或原生产厂家维修服务承诺。
- 3.3 投标人在中国境内设有维修机构，有专职维修工程师和备品备件库。质保期过后，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对设备提供终身整机维修服务，先修后付且只收取零件成本费，不收取任何其他费用，节假日维修按同样标准收费。
- 3.4 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应提供厂家原版 Data Sheet，提供随机操作说明书，维修说明书及中文操作说明书 2 套。
- 3.5 响应时间：在招标人提出维修要求后，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应在 1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48 小时解决问题。
- 3.6 定期保养：保修期内，每半年定期做一次设备保养和维护。
- 3.7 医疗设备必须符合 IHE 医疗信息系统集成规范，并免费提供信息系统接口，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医学影像设备须提供 DICOM 软硬件接口；数字化医疗设备须提供 HL7 软硬件接口；实验室信息系统(LIS)与医院信息系统(HIS)的数据通讯系统接口等其他接口。以上接口及相关软件应确保与招标人现有系统兼容并能够实现数据交换。此外，所有涉及到接口的开发、维护、连接等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

六、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1. 转速： $\geq 0 \sim 210$ 转/分
- ▲2. 定时设置：0-24 小时可调，具有倒计时功能：99h59min $\sim$ 1sec
3. 偏心回转直径：22mm
- ▲4. 工作区： $\geq 300 \times 210$ mm
- ▲5. 重量： ≤ 5 kg

七、单台配置清单

1. 主机：1 台
2. 电源线：1 根
3. 用户手册 1 份
4. 熔断丝 1 根

免疫分析仪采购需求

一、设备名称：免疫分析仪

二、设备数量：壹台

三、所属医疗设备类别：二类

四、是否可以采购进口产品：否

五、总体要求：

1.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交付至招标人指定地点。

2. 保修时间≥5 年。

3. 售后服务要求

3.1 投标人负责设备免费安装和调试，安装调试合格后，进行免费操作培训和维修培训并提供操作培训与技术培训资料。

3.2 如是代理商，必须提供原代理商或原生产厂家维修服务承诺。

3.3 投标人在中国境内设有维修机构，有专职维修工程师和备品备件库。质保期过后，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对设备提供终身整机维修服务，先修后付且只收取零件成本费，不收取任何其他费用，节假日维修按同样标准收费。

3.4 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应提供厂家原版 Data Sheet，提供随机操作说明书，维修说明书及中文操作说明书 2 套。

3.5 响应时间：在招标人提出维修要求后，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应在 1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48 小时解决问题。

3.6 定期保养：保修期内，每半年定期做一次设备保养和维护。

3.7 医疗设备必须符合 IHE 医疗信息系统集成规范，并免费提供信息系统接口，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医学影像设备须提供 DICOM 软硬件接口；数字化医疗设备须提供 HL7 软硬件接口；实验室信息系统(LIS)与医院信息系统(HIS)的数据通讯系统接口等其他接口。以上接口及相关软件应确保与招标人现有系统兼容并能够实现数据交换。此外，所有涉及到接口的开发、维护、连接等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

六、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1. 检测原理：采用标记物为吖啶酯的磁微粒直接化学发光技术；

2. 测试项目：≥100 项；包括自身抗体、甲状腺激素、生殖激素、贫血系统、心血管系统、肿瘤标志物、感染性疾病、骨代谢等多项检测参数；

▲3. 激素项目：可检测 AMH、Inhibin B 以及其它常规性激素项目，该检测项目须具备有效 NMPA 证书；

▲4. 自身免疫项目：需具备包含磷脂综合征、自免糖尿病、血管炎、类风湿关节炎相关测试项目；

5. 感染类项目包括：术前八项、TORCH、肺炎检测、PCT、EB 病毒相关测试项目；

6. 单机试剂位：≥40 个项目，工作中可在线更换；

7. 样本位：检测仪器可同时进样≥140 管，根据需求可扩展进至同时进样≥480 管原始管上机并随时加载；

-
- ▲8. 检测速度：测试速度 $\geq 600\text{T/小时}$ ，支持模块组合式设计。
9. 样本检测出结果时间：首个结果报告时间 ≤ 12 分钟；
10. 反应杯：一次性存储至少 3000 个反应杯，支持随时倾倒式装载，具备反应杯不足报警提醒功能；
11. 急诊功能：具备急诊功能，急诊样本随时插入，优先处理，急诊项目完成时间 10-15 分钟；
12. 反应过程中能连续加载样本试剂及耗品；
13. 试剂系统：具备试剂冷藏装置（2-8℃），试剂可在机冷藏存储，试剂不足报警且可在线添加；
14. 加样系统具备液面、气泡、空吸、堵针检测及防撞功能，无需一次性 Tip 头吸取样本；
15. 仪器支持自动执行每日维护，包括磁分离自清洁，针强化清洗；
16. 混匀技术：非接触式混匀；
17. 设备携带污染率 ≤ 0.01 PPM，保证检测结果精确性；
18. 化学发光仪器单机坪效比（最大测试速度/仪器占地面积） ≥ 380 ；
19. 操作系统：具备中文操作系统；
20. 通讯功能：可与 LIS、HIS 系统双向通讯；
21. 标准曲线稳定持久，稳定时间 ≥ 28 天；
22. 设备对仪器状态、测试状态、试剂耗材可进行实时监测；
23. 设备具有实时故障报警反馈日志记录报警日志功能；
24. 检测结果可溯源

七、单台配置清单

1. 主机 1 台
2. 附件包 1 包
3. 操作电脑 1 台

免疫分析仪采购需求

一、设备名称：免疫分析仪

二、设备数量：壹台

三、所属医疗设备类别：二类

四、是否可以采购进口产品：否

五、总体要求：

1.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交付至招标人指定地点。

2. 保修时间 ≥ 5 年。

3. 售后服务要求

3.1 投标人负责设备免费安装和调试，安装调试合格后，进行免费操作培训和维修培训并提供操作培训与技术培训资料。

3.2 如是代理商，必须提供原代理商或原生产厂家维修服务承诺。

3.3 投标人在中国境内设有维修机构，有专职维修工程师和备品备件库。质保期过后，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对设备提供终身整机维修服务，先修后付且只收取零件成本费，不收取任何其他费用，节假日维修按同样标准收费。

3.4 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应提供厂家原版 Data Sheet，提供随机操作说明书，维修说明书及中文操作说明书 2 套。

3.5 响应时间：在招标人提出维修要求后，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应在 1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48 小时解决问题。

3.6 定期保养：保修期内，每半年定期做一次设备保养和维护。

3.7 医疗设备必须符合 IHE 医疗信息系统集成规范，并免费提供信息系统接口，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医学影像设备须提供 DICOM 软硬件接口；数字化医疗设备须提供 HL7 软硬件接口；实验室信息系统(LIS)与医院信息系统(HIS)的数据通讯系统接口等其他接口。以上接口及相关软件应确保与招标人现有系统兼容并能够实现数据交换。此外，所有涉及到接口的开发、维护、连接等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

六、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1. 技术参数

1.1 设备名称：免疫分析仪

1.2. 方法学：微流控荧光免疫法

1.3. 产品技术：经生物素修饰的荧光微球，电磁生物传感器装置，微流体样品舟，可同时测试多种样品的磁传感器生物芯片样品舟，磁学与光学联合检测，双重信号反应

▲1.4. 测试时间： $\leq 15\text{min/T}$

1.5. 检测通道数： ≥ 5 个

▲1.6. 测试项目： ≥ 18 ，可同时检测心肌多项联卡，感染炎症多项联卡

▲1.7. 样本量： $\leq 100\mu\text{l}$ ，无需精准加样

-
- 1.8. 样本类型：全血、血清、血浆
 - 1.9. 测试卡：单人份包装设计，冷藏保存，免复温，即取即用
 - 1.10. 恒温功能：具有恒温反应区域，更适合反应进行
 - 1.11. 仪器内部无液路、卡片为单次抛弃型，免维护
 - 1.12. 质量控制：
 - ①仪器自身的自检功能；②二级水平液体质控；③配套电子质控
 - 1.13. 消耗品：除一次性测试卡外无其他消耗品，24 小时待机无消耗
 - 1.14. 操作界面：≥8 寸彩色触摸屏操作，支持多国语言转换，内置教学操作
 - 1.15. 仪器内置二维码扫描仪及热敏打印机
 - 1.16. 数码接口：VGA、以太网接口、USB 等接口
 - 1.17. 主机存储检测数据数量≥10000 组，连接 DMS 数据管理系统，同时可以连接第三方软件
 - 1.18. 检测参数的升级：可通过联网升级软件，使用新的测试卡即可完成，无需增加模块

七、单台配置清单

- 1. 主机 1*台
- 2. 电子质控卡 1*个
- 3. 探针清洁卡 1*个
- 4. 国标电源线 1*条
- 5. 打印纸 8*卷
- 6. 说明书（中文）1*份
- 7. 保修卡 1*份
- 8. 速查卡 1*份
- 9. 合格证 1*份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采购需求

一、设备名称：全自动凝血分析仪

二、设备数量：壹台

三、所属医疗设备类别：二类

四、是否可以采购进口产品：否

五、总体要求：

1.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交付至招标人指定地点。

2. 保修时间≥3 年。

3. 售后服务要求

3.1 投标人负责设备免费安装和调试，安装调试合格后，进行免费操作培训和维修培训并提供操作培训与技术培训资料。

3.2 如是代理商，必须提供原代理商或原生产厂家维修服务承诺。

3.3 投标人在中国境内设有维修机构，有专职维修工程师和备品备件库。质保期过后，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对设备提供终身整机维修服务，先修后付且只收取零件成本费，不收取任何其他费用，节假日维修按同样标准收费。

3.4 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应提供厂家原版 Data Sheet，提供随机操作说明书，维修说明书及中文操作说明书 2 套。

3.5 响应时间：在招标人提出维修要求后，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应在 1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48 小时解决问题。

3.6 定期保养：保修期内，每半年定期做一次设备保养和维护。

3.7 医疗设备必须符合 IHE 医疗信息系统集成规范，并免费提供信息系统接口，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医学影像设备须提供 DICOM 软硬件接口；数字化医疗设备须提供 HL7 软硬件接口；实验室信息系统(LIS)与医院信息系统(HIS)的数据通讯系统接口等其他接口。以上接口及相关软件应确保与招标人现有系统兼容并能够实现数据交换。此外，所有涉及到接口的开发、维护、连接等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

六、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1. 方法学：凝固法（*光学透射法）、免疫比浊法、发色底物法

2. 检测项目：PT、APTT、TT、Fib、D-Dimer、AT、FDP、Anti-Xa 等

▲3. 样本类型：枸橼酸钠抗凝全血样本（不离心上机检测）

4. 自动识别功能：可扫描自动识别已使用检测孔位，未使用孔位自行检测

5. 测量温度：37℃±≤3℃

▲6. 检测通道：≥35 个

7. 检测速度：≥200T/小时

▲8. 项目灵活组合：可同时实现单人份多人份单项目多项目检测

9. 数据管理：双向接口：具备连接 LIS 和打印机功能，自定义报告单模式

▲10. 测量重复性：正常样本 PT≤4.0%，APTT≤4.0%，FIB≤10.0%，TT≤10.0%，D-Dimer≤15.0%；异常样本 PT≤10.0%，APTT≤10.0%，FIB≤15.0%，TT≤15.0%，D-Dimer≤10.0%。交叉污染率低；

-
11. 自带报告打印功能
 12. 双向接口:具备连接 LIS 和打印机功能, 自定义报告单模式;
 13. 单加样针:具有液面感应功能; 自动多点定标功能

七、单台配置清单

1. 主机*1 台
2. 电源线*1 根
3. 清洗液瓶组件*1 套
4. 废液瓶组件*1 套
5. 扫码枪*1 个
6. 产品合格证*1 份
7. 产品说明书*1 份
8. 产品保修卡*1 份
9. 测试盘面 1 份
10. 操作流程卡 1 份

凝血和血小板功能监测仪采购需求

一、设备名称：凝血和血小板功能监测仪

二、设备数量：壹台

三、所属医疗设备类别：二类

四、是否可以采购进口产品：否

五、总体要求：

1.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交付至招标人指定地点。
2. 保修时间≥5 年。
3. 售后服务要求
 - 3.1 投标人负责设备免费安装和调试，安装调试合格后，进行免费操作培训和维修培训并提供操作培训与技术培训资料。
 - 3.2 如是代理商，必须提供原代理商或原生产厂家维修服务承诺。
 - 3.3 投标人在中国境内设有维修机构，有专职维修工程师和备品备件库。质保期过后，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对设备提供终身整机维修服务，先修后付且只收取零件成本费，不收取任何其他费用，节假日维修按同样标准收费。
 - 3.4 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应提供厂家原版 Data Sheet，提供随机操作说明书，维修说明书及中文操作说明书 2 套。
 - 3.5 响应时间：在招标人提出维修要求后，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应在 1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48 小时解决问题。
 - 3.6 定期保养：保修期内，每半年定期做一次设备保养和维护。
 - 3.7 医疗设备必须符合 IHE 医疗信息系统集成规范，并免费提供信息系统接口，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医学影像设备须提供 DICOM 软硬件接口；数字化医疗设备须提供 HL7 软硬件接口；实验室信息系统(LIS)与医院信息系统(HIS)的数据通讯系统接口等其他接口。以上接口及相关软件应确保与招标人现有系统兼容并能够实现数据交换。此外，所有涉及到接口的开发、维护、连接等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

六、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1. 该设备用于：快速动态观察全血中凝血功能（凝血因子活性、纤维蛋白原活性）、血小板功能，指导抗凝治疗及血制品输注。
2. 2-15 分钟内检测出凝血功能和血小板功能，检测项目应包含：凝血酶激活时间、纤维蛋白生成速率、血小板功能。快速评估凝血功能及血小板功能，进一步判断是否发生纤溶亢进，实现动态、准确、快速监测，监测对象为自然全血及抗凝全血的凝血全过程，为临床医生提供更全面的诊疗参考。
3. 指导临床抗凝药物药效使用与监测，检测不同剂量肝素、低分子肝素、磺达肝癸钠和华法林等新型口服抗凝药以及中药药效。
4. 指导临床快速监测及血制品合理输注。

-
5. 检测通道数：≥2 个。
 6. 样本类型：自然全血和抗凝全血，可以使用自然全血即刻检测，也可使用枸橼酸钠抗凝后四个小时内检测。
 7. 检测用量：≤0.5ml。
 8. 报告模式：医院+科室+患者信息+数据+图形。
 9. 屏幕显示：≥7 英寸屏幕，真彩图文显示。
 10. 蓄电功能：内置电池，满电状态下工作时间≥4 小时。
 11. 存储功能：可存储≥256 个检测结果，检测数据可导出。
 12. 安全性：内置 RFID 读写装置，可自动识别试剂型号，生产时间，判断效期，并对产品生产过程和使用溯源，确保检测有效性和安全性。
 13. 数据传输：具有连接医院 LIS 数据通讯系统功能。
 - ▲14. 具有原厂同品牌配套试剂和质控品，
 15. 供方免费开放并承担该设备与医院 HIS/LIS 等系统的对接端口费。

七、单台配置清单

1. 主机 1 台
2. 网线 1 根
3. 电源线 1 条
4. 夹持器 1 个
5. 使用说明书 1 份

血气分析仪采购需求

一、设备名称：血气分析仪

二、设备数量：壹台

三、所属医疗设备类别：二类

四、是否可以采购进口产品：否

五、总体要求：

1.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交付至招标人指定地点。
2. 保修时间 ≥ 3 年。
3. 售后服务要求
- 3.1 投标人负责设备免费安装和调试，安装调试合格后，进行免费操作培训和维修培训并提供操作培训与技术培训资料。
- 3.2 如是代理商，必须提供原代理商或原生产厂家维修服务承诺。
- 3.2 投标人在中国境内设有维修机构，有专职维修工程师和备品备件库。质保期过后，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对设备提供终身整机维修服务，先修后付且只收取零件成本费，不收取任何其他费用，节假日维修按同样标准收费。
- 3.3 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应提供厂家原版 Data Sheet，提供随机操作说明书，维修说明书及中文操作说明书 2 套。
- 3.4 响应时间：在招标人提出维修要求后，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应在 1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48 小时解决问题。
- 3.5 定期保养：保修期内，每半年定期做一次设备保养和维护。
- 3.6 医疗设备必须符合 IHE 医疗信息系统集成规范，并免费提供信息系统接口，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医学影像设备须提供 DICOM 软硬件接口；数字化医疗设备须提供 HL7 软硬件接口；实验室信息系统(LIS)与医院信息系统(HIS)的数据通讯系统接口等其他接口。以上接口及相关软件应确保与招标人现有系统兼容并能够实现数据交换。此外，所有涉及到接口的开发、维护、连接等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

六、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1. 方法学：干式电化学法/交流阻抗法
2. 电极测量方式：免维护微电极技术
- ▲3. 进样方式：自动平行进样
- ▲4. 测试时间：从自动吸样到显示结果 ≤ 60 秒
5. 测试参数：PH、PO₂、PCO₂、Na⁺、K⁺、CL⁻、Ca⁺⁺、Hct、Lac、Glu，一张测试卡可同时检测 ≥ 10 项实测参数，至少可提供两种 9 项卡试剂盒，试剂盒种类 ≥ 40 种
6. 计算参数：cH⁺、HCO₃⁻act、HCO₃⁻std、BE(ecf)、BE(B)、BB(B)、ctCO₂、sO₂(est)、Ca⁺⁺(7.4)、AnGap 等, 实测和计算参数 ≥ 30 项
- ▲7. 标本类型：可适用于动脉血、静脉血、混合动静脉血等 ≥ 3 种
8. 定标方式：液体定标，测量前单点定标

9. 试剂盒：试剂盒内含血气测试卡，单人份设计，独立包装，常温或冷藏保存，即取即用，单人份测试卡常温有效期不少于 150 天。

10. 质量控制：原厂需要有三级质控品

11. 操作界面：≥7 英寸彩色触摸屏操作, 中英文语言自由切换，内置多媒体操作教程

12. 内置大容量充电电池，

13. 仪器内置热敏打印机

14. 小巧便携，重量≤4.5Kg（含电池）

15. 数据接口：串口、网络接口、USB 口，有线、无线网络链接，可直接连接 LIS、HIS 系统，仪器可自动存储≥10000 个病人结果

七、单台配置清单

1. 主机 1 台

2. 电源 1 条

3. 打印纸 12 卷

4. 说明书 1 本

大容量快速组织脱水机采购需求

一、设备名称：大容量快速组织脱水机

二、设备数量：壹台

三、所属医疗设备类别：一类

四、是否可以采购进口产品：否

五、总体要求：

1.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交付至招标人指定地点。
2. 保修时间 ≥ 5 年。
3. 售后服务要求
 - 3.1 投标人负责设备免费安装和调试，安装调试合格后，进行免费操作培训和维修培训并提供操作培训与技术培训资料。
 - 3.2 如是代理商，必须提供原代理商或原生产厂家维修服务承诺。
 - 3.3 投标人在中国境内设有维修机构，有专职维修工程师和备品备件库。质保期过后，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对设备提供终身整机维修服务，先修后付且只收取零件成本费，不收取任何其他费用，节假日维修按同样标准收费。
 - 3.4 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应提供厂家原版 Data Sheet，提供随机操作说明书，维修说明书及中文操作说明书 2 套。
 - 3.5 响应时间：在招标人提出维修要求后，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应在 1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48 小时解决问题。
 - 3.6 定期保养：保修期内，每半年定期做一次设备保养和维护。
 - 3.7 医疗设备必须符合 IHE 医疗信息系统集成规范，并免费提供信息系统接口，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医学影像设备须提供 DICOM 软硬件接口；数字化医疗设备须提供 HL7 软硬件接口；实验室信息系统(LIS)与医院信息系统(HIS)的数据通讯系统接口等其他接口。以上接口及相关软件应确保与招标人现有系统兼容并能够实现数据交换。此外，所有涉及到接口的开发、维护、连接等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

六、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1. ▲可同时处理包埋盒数量 ≥ 400 个，脱水缸数量 ≥ 2 个，且可独立运行，满足用户分类处理不同类型、不同大小组织的需求
2. ▲双脱水缸可独立运行，并具有自己的温度、压力和搅拌器开/关设置。
3. 支持活检等小组织样本快速脱水 ≤ 3 小时
4. 试剂瓶： ≥ 17 个；冷凝瓶： ≥ 1 个；试剂瓶容量 $\geq 3.8\text{L}$ ；
5. 试剂瓶具备半透明设计，且内置 8 种彩色编码且耐受试剂标签
6. 试剂瓶和蜡缸均具备最低和最高液位设计，确保足够试剂和石蜡使用。
7. 试剂瓶具备防溢出设计
8. 石蜡熔化时长 ≤ 3.5 小时。
9. 具有石蜡清洁、纯化功能。
10. 试剂柜具有背光灯设计，可通过背光灯开启/关闭，直观指示试剂瓶连接状态。通过背光闪烁以作试剂过期提醒。

11. 设备具有超声液位传感器数 ≥ 4 个，即每个脱水缸均具备两个液位传感器。低位液位传感器，可监测双样品篮液位；高位传感器具备风险触发监测功能。
12. 具备声音提示及确认功能，以安全提示试剂瓶与连接点准确对接
13. ▲设备具备磁力搅拌功能，磁力搅拌器 ≥ 2 个，即每个脱水缸 1 个。
14. 脱水缸底部滤网设计。
15. 包埋盒样品篮采用不锈钢材质和内置弹簧设计。
16. 配有扫描技术，可用于扫描条形码/二维码，且能运用于拍照。
17. 提供蓝色和黑色样品篮夹并印有条形码，以实现特定样品篮与特定程序链接。
18. 石蜡缸： ≥ 4 个，蜡缸容量 $\geq 3.9\text{L}$ ；蜡缸温度： $50^{\circ}\text{C} \sim 71^{\circ}\text{C}$ 。蜡缸间需气流相同，压力相同。
19. 脱水缸温度范围 $35 \sim 85^{\circ}\text{C}$ ，其中石蜡 $58 \sim 85^{\circ}\text{C}$ ，脱水试剂 $35 \sim 65^{\circ}\text{C}$ ，清洗试剂 $35 \sim 85^{\circ}\text{C}$
20. 脱水缸压力 $\geq 45\text{ kPa}$ ；脱水缸负压 $\leq -60\text{ kPa}$ ，可负压抽排。正压排放试剂。
21. ▲密度计 ≥ 2 个，即每个脱水缸 1 个，用于检测试剂浓度，保证使用的试剂的准确性。
22. 具备试剂管理系统，可根据包埋盒数量、脱水周期、试剂使用天数、试剂浓度自动提示试剂更换，以确保组织一直在试剂最佳状态下处理。
23. 液滴收集盘容量 $\geq 3.8\text{L}$
24. 访问级别 ≥ 5 级
25. 中文彩色 LCD 触摸屏，基于 Windows OS 的用户界面，且可旋转及翻转，可进行文件的拷贝和下载。
26. 具备智能错误处理功能，以保护样本。
27. 可自由配置程序数 ≥ 20 个，预装 4 个脱水程序及 1 个快速清洁程序。预置二甲苯程序及非二甲苯程序。脱水程序可含 10 种试剂和 3 个石蜡脱水步骤。每个步骤设置时间:0-5999 分钟，延迟时间 ≥ 1000 小时。
28. 包埋盒样品篮内置蓝色二维码卡片及黑色二维码卡片
29. 具备活性炭过滤功能，以吸附试剂废气；设备可连接至外部排气系统。
30. 具备外接式加注/排放试剂与石蜡功能，以助于用户避免接触试剂和热石蜡。
31. 脱水缸盖可加热，有助于快速蒸发盖上的残留试剂。
32. 清洗程序带有干燥步骤（高温、负压和空气流）。
33. 具备两个外接报警系统端口，以用于本地报警和远程报警
34. 具有脱水缸底部及四面缸体包裹式加热功能

七、单台配置清单

品名	数量
主机	1
电源线	1
扫码枪	1
样品篮钩	1
脱水篮	10
试剂瓶组件	1
瓶盖	2
蜡缸排气塞	2
排气接口	1
活性炭滤盒	1
试剂外接式加注/排放管	1

石蜡外接式排放管	1
石蜡刮刀	1
润滑脂 100g	1
O 型圈	20
交叉连接器	1
液滴收集盘	1
液位传感器刷	1
缓冲器	2
使用说明书, 中文版	1
试剂桶	2
UPS	2

血凝分析仪采购需求

一、设备名称：血凝分析仪

二、设备数量：壹台

三、所属医疗设备类别：二类

四、是否可以采购进口产品：否

五、总体要求：

1.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交付至招标人指定地点。

2. 保修时间 ≥ 5 年。

3. 售后服务要求

3.1 投标人负责设备免费安装和调试，安装调试合格后，进行免费操作培训和维修培训并提供操作培训与技术培训资料。

3.2 如是代理商，必须提供原代理商或原生产厂家维修服务承诺。

3.3 投标人在中国境内设有维修机构，有专职维修工程师和备品备件库。质保期过后，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对设备提供终身整机维修服务，先修后付且只收取零件成本费，不收取任何其他费用，节假日维修按同样标准收费。

3.4 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应提供厂家原版 Data Sheet，提供随机操作说明书，维修说明书及中文操作说明书 2 套。

3.5 响应时间：在招标人提出维修要求后，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应在 1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48 小时解决问题。

3.6 定期保养：保修期内，每半年定期做一次设备保养和维护。

3.7 医疗设备必须符合 IHE 医疗信息系统集成规范，并免费提供信息系统接口，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医学影像设备须提供 DICOM 软硬件接口；数字化医疗设备须提供 HL7 软硬件接口；实验室信息系统(LIS)与医院信息系统(HIS)的数据通讯系统接口等其他接口。以上接口及相关软件应确保与招标人现有系统兼容并能够实现数据交换。此外，所有涉及到接口的开发、维护、连接等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

六、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1. 检测方法：同时具备凝固法（须显示凝固曲线）、发色底物法、免疫比浊法。

▲2. 仪器可以全自动进行血小板聚集功能检测。

▲3. 可开展以下项目：凝血酶原时间、活化部分凝血活酶时间、纤维蛋白原含量、凝血酶时间、内源凝血因子活性检测、外源凝血因子活性检测、D-二聚体、纤维蛋白（原）降解产物、抗凝血酶活性检测、蛋白 C 活性检测、蛋白 S 活性检测、狼疮抗凝物检测、纤溶酶原活性检测、 α_2 抗纤溶酶活性检测、VWF 活性检测、VWF 抗原检测，以上项目要求有仪器配套试剂，并提供试剂注册证。

4. 检测速度：PT ≥ 400 测试/小时。

5. 试剂位 ≥ 40 个。

▲6. 光学检测位（检测通道） ≥ 25 个。

▲7. 检测波长： ≥ 4 种，请详细列出标配检测波长。

-
8. 具有 HIL(黄疸、溶血、脂血)监测功能。
 9. 样品位 ≥ 120 个。
 10. 标准配置闭盖穿刺采样功能。
 11. 具备样本体积监测功能。
 12. 可以连续进样，随时追加标本，急诊标本有专用检测位。
 13. 有微量模式和标准模式两种采样模式。
 14. 纤维蛋白原含量检测须具备 CLAUS 法和 PT 演算法两种检测方法。
 15. 试剂仓有盖子密封，保证温度控制在 $\leq 12^{\circ}\text{C}$ 。
 16. 反应杯：独立，最大反应杯容量 ≥ 1000 个；随时可续加反应杯
 17. 样品区可在任意位置放置样品，可自动识别检测项目。
 18. 试剂区可在任意位置放置试剂，仪器自动识别试剂种类、有效期、批号等。
 19. 仪器同项目可以储存 ≥ 10 条定标曲线。
 20. 可储存质控结果，自动绘制质控曲线。
 21. 可自定义进入各级菜单的密码权限。
 22. 样本检测结果可溯源试剂及配套定标品、质控品的批号。
 23. 立式全封闭结构，具备防尘功能。
 24. 能参加全国和上海市室间质评项目，有独立分组。
 25. 具备中文操作软件，图形化操作界面。
 26. 具备高清液晶触摸显示屏，屏幕可以调节高低及方向。
 27. 可以接入凝血自动化流水线，无需改换机型。
 28. 设备具有实时故障报警反馈日志记录报警日志功能；

七、单台配置清单

1. 主机 1 台
2. 附件包 1 包
3. 操作电脑、显示器 1 套
4. 安装包 1 套
5. 二维有线扫描器 1 台
6. 进样器组件 1 套
7. 空气压缩机 1 台